

函 覺

電 子 報

第 131 期



2017.01.24

世尊！有二種如來藏空智。世尊！空如來藏若離、若脫、若異一切煩惱藏。世尊！不空如來藏，過於恆沙不離、不脫、不異不思議佛法。

《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

World-Honored One! There are two kinds of wisdom of emptiness with reference to the Tathāgatagarbha. World-Honored One! The Tathāgatagarbha that is empty is separate from, free from, and distinct from all the stores of afflictions. World-Honored One! The Tathāgatagarbha that is not empty is not separate from, not free from, and not distinct from the inconceivable Buddha-dharmas more numerous than the sands of the Ganges River.

*The Lion's Roar of Queen Srimala, the Single-Vehicle
Great Expedience, the Corrective and Extensive Sutra
[Srimaladevi Simhanada Sutra]*

Translation of the scriptural passage was adapted from Diana Paul's rendition, p.37. [Paul, D. (2004). *The Sutra of Queen Śrīmālā of the Lion's Roar*. Berkeley, CA: Numata Center for Buddhist Translation and Research.]

空，有兩個道理：一個是空性，一個是空相。空性，講的就是不空的如來藏，因為這個空確實有真實性，不是緣起性空，所以稱為不空如來藏；緣起性空是沒有真實性的，可是如來藏這個空，有真實性，所以不能說他是緣起性空的空無。另外一個空是指空相，蘊處界等法都是其性無常故空，無常空就一定有生住異滅的法相存在；既然有生住異滅的法相存在，有生則必有滅，那就叫作空相，而這個空相卻仍然是附屬於如來藏；這個空相，就叫作空如來藏。

《勝鬘經講記》第四輯，頁 261-262

In regard to “emptiness,” there are two distinct concepts: “emptiness qua nature” and “emptiness qua characteristic.” Emptiness qua nature refers to the “Tathāgatagarbha that is not empty.” This emptiness is a real essence, not the emptiness in the teaching that “all dependently arisen phenomena are empty of an intrinsic nature.” That is why

this “emptiness qua nature” refers to “the Tathāgatagarbha that is not empty.” In other words, the teaching that “all dependently arisen phenomena are empty of an intrinsic nature” describes the absence of a real essence in conditioned phenomena, whereas the “emptiness that is the Tathāgatagarbha” has a real essence. Therefore, this “emptiness” of real essence cannot be equated with the “emptiness” that characterizes the teaching that “all dependently arisen phenomena are empty of an intrinsic nature.” The second concept of emptiness is “emptiness qua characteristic.” Dependently arisen phenomena such as the aggregates (*skandhas*), sense-fields (*āyatanas*), elements (*dhātus*), and so forth are all subject to impermanence. Because they are subject to impermanence, they consistently exhibit the Dharma characteristics of arising, abiding, changing, and extinction—with arising always followed by extinction; hence they are delineated as “emptiness qua characteristic.” Since this “emptiness qua characteristic” is nevertheless attributed to the Tathāgatagarbha, it is called “the Tathāgatagarbha that is empty.”

目錄

正覺電子報第 131 期

涅槃(三十三)	平實導師	1
般若中觀(三十三)	游正光老師	19
蒼天有眼(四十六)	郭正益老師	33
救護佛子向正道(六十七)	游宗明老師	48
為報師恩，當求正法(七)	慶吉祥居士	71
不以佛法當人情——大慧宗杲 禪師的風骨(下)	張正玄老師	90
臺灣之行受戒感想	正海居士	106
公開聲明		112
法義辨正聲明		116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121
佈告欄		124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146
正覺贈書目錄		156



涅槃

——平實導師——

(連載三十三)

第二節 入地之時還必須有增上意樂

前一節中說，菩薩欲入地時必須具足三個條件：一、入地時所應具備的長劫之中救護眾生、住持正法、利樂有情所積集的大福德。二、永伏性障如阿羅漢（含超越欲界而證得圓滿不退的初禪）。三、初分無生法忍（通達百法明門）。這三個條件具足時，還必須心得決定，就是對十無盡願生起了增上的意樂，願意盡未來際不取無餘涅槃，永遠在三界受生度化眾生、利樂有情，永無窮盡。若對十無盡願沒有具足極強烈的永遠奉行的意願，也就是對十個無盡的大願沒有增上意樂，縱使已經具足這三個條件了，仍然不是已入地的菩薩，不能自稱「生如來家、成如來子」。或者雖已發起增上意樂，但仍有暫時捨棄增上意樂的情況，這是增上意樂不清淨，也不能自稱是「生如來家、成如來子」。

例如《解深密經》卷4〈地波羅蜜多品 第7〉說：

爾時世尊告觀自在菩薩曰：「善男子！當知諸地四種清淨，十一分攝。云何名為四種清淨能攝諸地？謂增上意樂清淨，攝於初地；增上戒清淨，攝第二地；增上心清淨，攝第三地；增上慧清淨，於後後地轉勝妙故，當知能攝從第四地乃至佛地。」¹

顯然對十無盡願的增上意樂是入地的必須要件。所以說，入地的三個條件具足時仍不一定能入地，得要對十無盡願的所有內涵已經如實理解了，並且心得決定而無絲毫猶豫時，才能說是已入初地心的菩薩。換句話說，入地前所必須發起的增上意樂，是指具足入地的三個條件時，菩薩對十無盡願的受持內涵已具足瞭解，並對十無盡願生起殷重心，願意盡未來際受持不棄，已能決定永遠不移而不會有時捨棄；並確認自己未來世亦將如此，對於無生之法如實得忍，確定自己永遠不會對十無盡願再有行退之事了，才能說是具足了增上意樂，才能說增上意樂已得清淨；這時才能確定自己已經入地，否則不免落入大妄語業中。

但增上意樂的發起與具足清淨，都是緣於對眾生的悲心而生，不是緣於對自己道業的關切而生起；因為增上意樂所意樂的內容是十無盡願，而十無盡願的最重要內涵是願度一切有情永不止息。在菩薩道的行道過程中，要以供養奉侍一切諸佛為首；繼之以攝受一切佛法，由是轉而恭請諸佛常轉法輪，自身盡力護持正法長遠流傳令不斷滅；但這些都必須

¹ 《大正藏》冊 16，頁 703，中 19-24。

依於精進實修而不懈怠，於法次第增上而有勝妙智慧，得以廣度有緣眾生入於佛法中親證；舉凡實證之緣猶未成熟者，則須巧設方便令其進入佛門之中，令其發起菩薩性而得漸修漸證佛法。於如是次第成就佛法的智慧與果德之中，進而有能力遊於十方世界，次第進展而漸漸有能力遊於十方世界海，並能加以窮究。具備如是功德之後，則應開始廣修方便而莊嚴諸佛刹土；為達此目標，則須進求大智與神通，永不中止利益一切有情而行於佛道。最後則是發願：成佛之後繼續度化一切有情，永不止息，唯除有情已經度盡；然而有情之數不可度盡，是故此願亦無止盡。

觀察十大願的永無止盡受持，其內容可以歸結在一項上面，就是利益眾生永無窮盡，是故《彌勒菩薩所問經論》卷1說：

一切聲聞辟支佛等斷生死流，不能數數受生世間。
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諸菩薩摩訶薩，於初地中見實諦故，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不失因故攝得深心，以般若波羅蜜如實攝取修戒行等，不著身命，**唯為利益眾生**。²

為了利益眾生，菩薩入地之後不顧身命安危，要救眾生遠離邪見、滅除三惡道種子，這正是初地心增上意樂的根源。

但菩薩增上意樂的發起，容有各種不同的情況；所以菩薩於不同情況發起增上意樂的史實記載，在經中其實是處處

² 《大正藏》冊 26，頁 235，下 7-12。

可見的。有許多菩薩並不是由於 世尊演說了深妙法而生起增上意樂，往往是 世尊說法時那些顯示出諸佛菩薩的大悲、大願、大功德……等事相上的諸事，而使許多已具備入地三個條件，卻還在猶豫要不要真的永遠受持十無盡願的菩薩們，在那一刻心得決定而生起了增上意樂；於是在聽聞上上地的勝妙法之後，心得決定而得入地。或者已具備入地時應有的無生法忍，但因心中尚未決定接受十無盡願而仍猶豫不決，不能入地；此時如果聽聞 世尊演說諸佛菩薩的勝妙果德，心得決定而生起了增上意樂，而使所發十大願的增上意樂清淨了，就可以憑原有的無生法忍及其他條件，於聞法時成爲初地菩薩，一時心得決定故。

此外，已入地的菩薩摩訶薩必須同時能教導有情實證無餘涅槃，不是只教導有情證得佛菩提果；若自未實證故尚未了知而說能教人者，無有是處！由此證明入地時必須有二乘涅槃之實證。但菩薩實證入地之前所應實證的二乘涅槃，不可因此便取無餘涅槃，必須發起大悲心、大願心，願世世常住人間利樂有情永無窮盡，由此大悲與大願而作意起惑潤生，世世常住於人間利樂有情同證菩提；直到法已滅盡，方才往生兜率天的彌勒內院，或者求生諸佛淨土，這才是懂得修學方便善巧的菩薩摩訶薩。但這種方便善巧是與增上意樂有關的，若無增上意樂就不會有這種方便善巧，便無法遠離二乘涅槃貪，例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39〈般若行相品 第 10〉中善現告舍利子言：

若菩薩摩訶薩無方便善巧修行般若波羅蜜多時，若於

聲聞及於彼法住想勝解，便於聲聞及於彼法作加行。若於獨覺、菩薩、如來及於彼法住想勝解，便於獨覺、菩薩、如來及於彼法作加行；由加行故，不能解脫生老病死及當來苦。舍利子！如是菩薩摩訶薩尚不能證聲聞、獨覺般涅槃地，若得無上正等菩提，無有是處。舍利子！若菩薩摩訶薩作如是等修行般若波羅蜜多，當知此名無方便善巧修行般若波羅蜜多菩薩摩訶薩。³

語譯如下：

（須菩提告訴舍利子說）：【如果菩薩摩訶薩沒有方便善巧修行般若波羅蜜多時，假使於聲聞涅槃以及於聲聞涅槃的法住作意產生了勝解，他便會在聲聞涅槃以及聲聞彼法上面去作各種加行。如果是於辟支佛、菩薩、如來所證涅槃，以及於辟支佛、菩薩、如來等涅槃的法住作意產生了勝解，便會在辟支佛、菩薩、如來的涅槃以及於這些涅槃法上面去作加行；由於如是加行而沒有方便善巧的緣故，不能解脫生老病死及當來苦。舍利子！如是菩薩摩訶薩尚不能證聲聞、獨覺般涅槃地，若得無上正等菩提，無有是處。舍利子！若菩薩摩訶薩作如是等修行般若波羅蜜多，當知此名無方便善巧修行般若波羅蜜多的菩薩摩訶薩。】

同樣的道理，若無方便善巧，雖然很努力在佛菩提道上用功加行，想要證得佛菩提果是遙遙無期的，因為一定會在證得二乘涅槃時捨棄了菩薩道，捨壽時便取無餘涅槃，永失

³ 《大正藏》冊 5，頁 220，下 16-25。

佛菩提種。所以必須先把菩薩性培養具足，將來入地因緣成熟時才能發起增上意樂，乃至使增上意樂清淨而能順利入地，不會在入地前證得二乘涅槃時退回二乘解脫道中。所以增上意樂是入地的必要條件之一。

又，《瑜伽師地論》卷第 47 云：【云何菩薩勝解行住？謂諸菩薩從初發心，乃至未得清淨意樂，所有一切諸菩薩行，當知皆名勝解行住。】⁴ 勝解的意思是對真如唯識的法性已經實證，可以現觀而無所懷疑，所以有了勝解；依此勝解而修學六度波羅蜜多，就是勝解行住的菩薩，從三賢位的第七住位開始，尚未入地。在這一段論文中，聖 彌勒菩薩說未得清淨意樂的菩薩，皆名勝解行住菩薩；意思是說，雖然已證真如，並且也在相見道位中對真如總相、真如別相全部瞭解了，也精進修習三品心（內遣有情假緣智、內遣諸法假緣智、遍遣一切有情諸法假緣智）圓滿，完成了十住、十行、十迴向心的修行；進而觀修安立諦大乘四聖諦十六品心、九品心而得永伏性障如阿羅漢，令能取、所取相不復現行了（此並非六住滿心位令能取、所取見不復現行），仍然是尚未入地的三賢位菩薩，仍在勝解行位中住心。

這就是說，縱使三賢位修學圓滿而具足入地時應有的無生法忍智，也具足入地所需的廣大福德，並且也是永伏性障如阿羅漢了，若是還沒有發起增上意樂，或是增上意樂已經發起然而尚未清淨，有時仍會暫時棄捨十無盡願，那麼他就

⁴ 《大正藏》冊 30，頁 553，中 3-5。

是尚未入地的第十迴向位圓滿的菩薩，仍然不是已入地的初地心菩薩。所以前面的相見道位非安立諦及安立諦的觀行完成時，仍然要等增上意樂發起及圓滿時，才算是真的入地了，才能說是「生如來家、成如來子」的初地入地心菩薩。

增上意樂的具足與清淨，不是單從無生法忍上面來獲得，但是一定要依無生法忍才能入地，或依上一層次的無生法忍才能轉進上一地。雖然一般只說增上意樂是對十無盡願的極強烈而決不退縮的意樂，但並不是單純對十無盡願的意樂增上而已，而是得要在真如法性是否具足勝解，以及是否心得決定來判定（前面所說永伏性障如阿羅漢而不懼生死等已說明過了，此處不論）。例如，有許多菩薩親自聽聞諸佛世尊說法時，所說的上一地之法其實是自己已曾觸證領受過，但是心中未得決定；如今再聞 世尊宣說此法，心中已然決定不移，因此而使自己的無生法忍決定無疑，據此得以進入上一地中，如是亦名得無生法忍。

始從入地，末至等覺地，都是無生法忍；因此說，發起增上意樂而入地時的無生法忍，不得與向上諸地的無生法忍——特別是八地的無生法忍——混為一譚等視同觀。諸經中也可以看到一個現象，往往 世尊說完某一菩薩的證境時，當場有許多菩薩證得無生法忍；然而該處經文中並未說到那位菩薩所證的無生法忍內涵，也沒說到那些聞法菩薩發起無生法忍前究竟是聽到 世尊說了什麼妙法，竟也能得無生法忍；其實是那個無生法忍智慧早已證得，只是心中仍然有疑，以致未能心得決定而沒有定心所，因此不能獲得該層次的無生法

忍；現在聞 佛說法以後，當場心得決定，於是那個層次的無生法忍果就現前了，這也屬於增上意樂的一種。

又，三地滿心以下的地上菩薩再來時，雖然仍有胎昧，但有無師智，是故無妨此世被邪師誤導以後，還能遠離邪師所傳授的邪見而自修自悟；這時所悟只是往世的見道、修道所得，在這一世中又重新發起，所以他在證悟之後不久，將會漸漸與往世的實證內涵相應，在幾年或十幾年之後，就重新通達初地的智慧與證境，便得入地。這個現象一併講給讀者大眾參考；也由於這個緣故，《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4〈十地品 第 26〉說：

悲先慧為主，方便共相應，信解清淨心，如來無量力，無礙智現前，**自悟不由他**；具足同如來，發此最勝心。佛子始發生，如是妙寶心，則**超凡夫位**，入佛所行處，**生在如來家**，種族無瑕玷；與佛共平等，決成無上覺；纔生如是心，即得入初地。⁵

第三節 關於大乘見道疑訛的辨正

關於大乘見道，向來都有尚未通達的三賢位菩薩，由於是新學菩薩，學佛以來不超過一萬大劫，但因喜歡自行依文解義，在證量尚淺之時便想要一悟而得入地，不願接受善知識的教導而自行尋經覓論依文解義，因此誤會經論真義而產生謬見，企圖一悟即能入初地；或是由於迷信某些有大名聲的

⁵ 《大正藏》冊 10，頁 184，上 4-12。

古人，導致被誤導而誤認爲一悟之時即是初地菩薩，皆不免犯大妄語業。事實上，古時造論寫疏之祖師們，已入地者可謂少數中之少數，多屬尙未通達初地入地心的三賢位菩薩；更多的是尙未明心而不證眞如的凡夫論師，全然不懂何爲眞見道、何爲相見道、何爲通達位，對於這三位階的見道內涵都無所知，爲求名聞利養而造論寫疏，於是錯謬之處極多，每言眞見道時即入初地；因此導致後人希求地上菩薩之名位、身分者引爲佐證，便於「悟後」自稱已入初地，於是摘取出來指責如實說法而無錯謬的平實。故說古時這類造論寫疏的凡夫祖師或淺悟祖師可謂害人非淺，亦導致平實爲欲尊崇大乘而對彼等古人之推崇，於今不得不撤除而據實辨析之。

言歸正傳，若是已證眞如之三賢位菩薩，誤信這些祖師之謬說而誤犯大妄語業之後，肯接受善知識攝受、教導，隨即改正，對眾懺悔大妄語業，亦可消滅過愆；然而若是增上之慢心已生，不肯接受善知識攝受，硬要主張自己一悟之下已是初地菩薩，異生性既已現行，未來世不免沉淪三惡道中；出離之期極爲久遠而致世世受苦無量，再回人間往往已是百餘劫之後。更難堪者，則是回到人間重新修學時，又因如是邪見障道種子未滅，縱使再有因緣得遇善知識，異生性重新現行之後，仍將難免又再誤犯同一過失，再次沉淪三惡道中；第二次回頭再生於人間之時，又是另一個百劫之後，思之令人悲憫。

以是緣故，必須將大乘見道的疑訛加以解析，以求今人、後人同得遠離如是惡緣，故有此節之辨正內涵供養一切讀

者；這也是因爲此類事情在正覺同修會的解悟者中曾經發生過，而且不只發生過一次，更是今年（2013）方始第四次發生者。以下便檢證曾經發生過的事例，依他們所舉出的一悟即是初地菩薩（認爲真見道時即入初地）的依據文字（主要是唐朝窺基大師的錯誤註釋），於本節中加以解析。本節中所解析的文字，曾以〈窺基所說見道疑訛略辨〉之文件名稱，於 2013 年 9 月發給會中的所有親教師、助教老師們，以釋會中某師之疑，欲杜未來再有後人同此生疑；今於此書中，予以列入並略加演繹，供養讀者，以防萬一。

又，窺基大師的《成唯識論述記》，古來即有「奘師口述，基師手記」的傳說；這個傳說是否屬實，有待檢驗。若是已經通達般若而入初地的明眼人，讀之即知；若是仍未入地者，即使確認已經證真如了，讀後還是會有淆訛等待釐清。今將平實不久前對窺基大師《述記》中的錯誤註解，所簡擬的〈窺基所說見道疑訛〉一文之中以「註解」方式所解析窺基所說錯謬的文字，隱去現代人名，取消「註解」而改爲逐段解析的方式重新列在本書中，並加上比較詳細的辨析，冀望今世、後世所有佛弟子證真如、真正開悟之後，都不會再被窺基少數的錯謬註解所誤而生疑退轉，或是解悟之後自稱入地而犯下大妄語業，能令大乘見道位所應斷之極寬廣難斷的異生性，不致於在大乘見道方面現起。今先舉《十住毘婆沙論》卷 1〈入初地品 第 2〉的論文作爲此節之序曲：

問曰：初地何故名爲歡喜？

答曰：如得於初果，究竟至涅槃；菩薩得是地，心常

多歡喜。自然得增長，諸佛如來種；是故如此人，得名賢善者。⁶

語譯如下：

【猶如聲聞解脫道中證得初果的人即將轉入二果等修道位中，不久必將究竟無餘涅槃而使得心中有歡喜一樣；菩薩得到這個初地的果德時，將會正式進入修道位開始佛道修學的過程，心中恆常擁有很多的歡喜。從歡喜地開始就是行不退的進程了，道業就會自然而然增長，這是生如來家成如來子的菩薩，真正是諸佛如來的種姓；由於這個緣故，凡是初地心聖人都可以名為賢善的人。】

這是說，過了大乘見道的通達位以後，成為初地的住地心時，就是佛菩提道開始正式修道的人，已在修道位中，不是初地的入地心或三賢位的證真如者，已不在見道位中。仍在見道位者有三種人：或者處於真見道位，或者處於相見道位，俱在三賢位中；或者處於見道通達位，是初入地的摩訶薩，住初地的入地心中。這意思是說，證真如之後必須繼續進修，直到已經超過三界生死境界了，也就是悟後依所證真如觀行非安立諦而修三品心，過完三賢位；並且在最後階段再依真如心而觀修安立諦—大乘四聖諦—十六品心、九品心，依真如的觀修而證得阿羅漢果時，已經有能力取無餘涅槃而超過三界境界了；這時起惑潤生而不取涅槃，進入初地的入地心中，才是大乘無礙道。因為真如永遠不被三界任何

⁶ 《大正藏》冊 26，頁 25，下 18-23。

一法所障礙，於十方三世一切淨穢土中都能無礙的緣故；所以初地心就可以通達世間、出世間、世出世間上上法的見地，他的智慧是通達三乘菩提的，不會被三乘菩提中任何一乘智慧未證前的無明所障礙。

然而這個大乘見道的義理甚深極甚深、難解極難解，真見道的證悟者，在三賢位中都能依止大善知識繼續受學；但若是解悟者，往往不肯接受大善知識的攝受，自心生慢而自以為是，憑自己粗淺的般若總相智，便想要從經論中自行通達佛道次第，或者想自己閱讀《成唯識論》而求通達見道次第之內涵，則不免陷入依文解義或錯解經論的窠窟中，最後成就邪見及大妄語業。這是正覺同修會成立以來，已歷三次法難事件中所顯示出來的事實；今時（2013/9/15）會中某師亦復如是，逆料未來世中仍不免有人解悟之後亦復如是。是故，為免除現在世及未來世中解悟真如者不接受大善知識攝受時，同樣再犯如是過失，對於大乘見道的三個層次內涵，以及古時誤會經論或謬註經論者對大乘見道內涵的錯誤註釋，都有加以辨正之必要；以免崇古賤今之愚人，輕視現前之大善知識，繼續援引古人的錯誤註釋作為根據，犯下大妄語業及弘揚「相似像法」的大惡業。以下針對近來發生於正覺同修會中解悟之人，依文解義而對大乘見道的次第與內涵所作質疑辯難，給予分段提出辨析，期能滅除今世、後世新學菩薩解悟後，對大乘見道次第內涵繼續產生同樣疑惑；更期望藉此而使真見道者悟後如實了知見道次第之內涵，期能增益道業。

換句話說，未離胎昧之人，若不是往世已經入地的乘願再來者（位在三地之內），佛菩提道中並無真見道時即能入地的事情。即使是往世已入地之菩薩，此世悟後也得要再經過幾年或十年時間心心無間、中無猶豫（剎那無間）的觀行，方能一一發起往世相見道位的智慧與功德，才能重回往世入地後的智慧與功德境界。所以必須先有真見道的真如總相智（根本無分別智），然後緣於真如的別相智（後得無分別智），繼續進修而全部通達以後，才能說是具有入地所必須的無生法忍智。因此《解深密經》卷3〈分別瑜伽品 第6〉如是云：

或補特伽羅無我相、或法無我相，於彼現行，心能棄捨；彼既多住如是行故，於時時間從其一切繫蓋散動善修治心。從是已後，於七真如，有七各別自內所證**通達智生**，名爲見道。由得此故，名入菩薩正性離生，生如來家，證得初地。⁷

既然已說是「**通達智生**」，這個見道顯然不只是真見道，也不只是相見道，而是「有七各別自內所證**通達智生**」，是真見道以後再現觀非安立諦七真如，並以大乘四聖諦安立諦觀十六品心、九品心而發起阿羅漢的解脫證境，以出三界果的證境來通達真如，由這個「**通達智**」的出生才能證得大乘阿羅漢果而說爲「**正性離生**」，方能名爲具足大乘「**見道**」的智慧，才能說是大乘法中的「**菩薩正性離生**」，才能說是「**生如來家，證得初地**」。然而往世學法以來不過萬劫之新學菩

⁷ 《大正藏》冊16，頁702，上29-中5。

薩，於善知識指授太快而得真見道時，往往只是解悟，仍非真見道；因為他的轉依並不成功，也因尚未以修習五停心觀來發起未到地定故，未能心得輕安導致無法成功轉依真如。又因在資糧位修行時並未努力修伏性障，不服善知識教導，自己誤會此段經文意旨而自認爲一見道就入初地了；又誤信古今未悟之師或已悟而未通達見道內涵者的註釋，便援引爲自己已經入地的教證，不免誤犯大妄語業，殊堪憐憫。以此緣故，針對正覺同修會中對於真見道內涵確屬落入解悟者，就見道內涵依文解義而提出的古人錯謬註釋，爭執彼於真見道時已入初地的說法一一加以辨析，欲令大乘見道三位差別之義理分明易知。以下都是唐朝窺基法師所造的註釋，每舉出一段之後隨即加以辨析，令大乘見道真義得以明白顯示於一切人。

窺基原文（《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幽贊》卷上）：

若入五位所修無邊勝善法種，名習所得。五位者何？
一、資糧位：從初發起大菩提心，乃至始修四尋思觀，住四十心，皆此位攝；一、信等十心：一信，二精進，三念，四慧，五定；六施，亦名不退；七戒，八護，九願，十迴向。二、十住：一發心，二治地，三修行，四生貴，五方便，六正心，七不退，八童真，九法王子，十灌頂。三、十行：一歡喜，二饒益，三無恚，四無盡，五離癡，六善現，七無著，八尊重，九善法，十真實。四、十迴向：一救護眾生，二不懷（壞），三等一切佛，四至一切處，五無盡功德藏，六隨順平等善根，七隨順等觀一切眾生，八如相，九無縛無著，

十法界無量。二、**加行位**：從資糧後四種等持：一明得定，二明增定，三印順定，四無間定。三、**通達位**：從四定後，**初地初心，真、相見道**。四、**修習位**：從見道後，至金剛定十地修道。十地者：一極喜，二離垢，三發光，四焰慧，五極難勝，六現前，七遠行，八不動，九善慧，十法雲。五、**究竟位**：金剛定後解脫道中三種佛身，四妙圓寂，圓滿佛果。⁸

窺基說：「一、資糧位：從初發起大菩提心，乃至始修四尋思觀，住四十心，皆此位攝；……」

辨析：窺基把初信位到第六住位未滿心，對真如尚無實證而無勝解的人，以及對真如已經實證而有勝解的第七住位到第十迴向位，都歸類為未證真如的資糧位，那麼真見道位以後相見道位的非安立諦三品心等三賢位觀行，究竟應該放在哪個位次？佛在《菩薩瓔珞本業經》中判般若正觀現前的證真如菩薩為第七住，難道判錯了？

又：若依窺基此判，則應三賢位真見道後的非安立諦三品心及入地前的安立諦十六品心加行，都在入地前而且是真見道前的資糧位，那麼證真如前的煖等四加行，又應放在哪個位次？全都錯亂了。亦成為第七住菩薩般若正觀現前時仍未證真如、未證第八識，則又何來般若正觀現前之可言？佛法中豈有不證第八識真如而能有般若正觀現前者？顯然，窺基把五十二階段的前四十心都判為資糧位，把真見道、相見

⁸ 《大正藏》冊 33，頁 525，中 13-下 4。

道、通達位，合併而斷為極短時間內（幾天或幾年）可以全部完成者，是違背聖教及實證正理之說。

又：不論是經中或根本論中說的相見道位三品心，都說屬於「非安立諦」而不是安立諦。因為是依真如而現觀有情假，然後再依真如自住境界而遣除此智，名為「內遣有情假緣智」，令所證真如與智平等平等而無所分別，滿足十住位解脫，此則必須先證真如才能觀修，故名非安立諦。接著再依真如而現觀有情身心的諸法假，然後依真如境界而遣除所觀的五蘊身心諸法假等智慧，證得「內遣諸法假緣智」，令所證真如與該智慧平等平等而無所分別，滿足十行位解脫，而此仍屬非安立諦。最後仍依真如而現觀一切有情、諸法假，再依真如境界而普遍遣除所觀的一切有情假、諸法假的智慧，成就「遍遣一切有情諸法假緣智」，令所證真如與該智慧平等平等而無所分別，滿足第十迴向位的解脫。這三品心歷經第七住位到第十迴向位的現觀，都不是安立諦，因為都是依真如境界而作觀行；既然全都名為非安立諦，是已證真如者方有智慧能作的觀行及遣除，當然是已證真如的真見道位後進入相見道位的菩薩。若把真見道位移入初地心中，則三賢位中的這三種非安立諦的相見道位觀行便無法實行了，只能依世俗法蘊處界而作觀行，尚且不屬於依真如所作的安立諦觀行，又如何能涉及依真如所作的非安立諦觀行？

由此可見窺基對於《成唯識論》所說「無間」之意有所誤會，錯把悟後多劫之中心心無間而無懷疑（多剎那無間），依

文解義認定爲短短幾個剎那或幾天、幾個月，他這個誤會真的很大。觀乎 世尊爲悟後的菩薩們宣演般若二十九年之久，方令大阿羅漢們入地，並非證悟後幾個剎那或幾個月的短時間。而且爲證悟真如而迴心爲菩薩的大阿羅漢們講了二十九年以後，尚有大多數人（大阿羅漢們座下各有極多阿羅漢弟子們）仍未能入地，何況往世修學未久，今世才剛明心幾年並且尚未證得阿羅漢果的新學菩薩，便妄想一悟入地而得成功？

又，明心後多年仍然未能深入別相智中，仍在第七住位原地踏步而繼續依文解義者，所在多有，亦是正覺同修會中現前可見之事實，新學菩薩又如何能在幾剎那、幾天、幾月、幾年之間就完成三品心非安立諦的觀行？又如何能在幾剎那間就完成三品心後才能修行的十六品心觀行證得阿羅漢果而階於初地？由此證知窺基的這個說法荒誕不經。

窺基說：「二、**加行位**：從資糧後四種等持：一明得定，二明增定，三印順定，四無間定。三、**通達位**：從四定後，**初地初心，真、相見道。**」

辨析：窺基在這裡把真見道、相見道、通達位合在一起，直接說爲通達位，認定是初地初心（入地心）真見道時在幾個剎那間或幾天之間便能具足親證，非如《成唯識論》以真見道爲主來說見道位函蓋真見、相見、通達，要歷經久劫才能完成。而且，《成唯識論》中說加行位這四定心，只是斷除能取所取見，不同於通達位的斷除能取所取相，但窺基的說法卻等於硬將二者判爲同時完成，非如《成唯識論》所

說在二個相距遙遠的時程中才能完成者，顯然嚴重抵觸《成唯識論》所說，亦悖於根本論中的所說。

窺基所說是真見道的證真如發起根本無分別智、相見道位依真如發起的後得無分別智，以及相見道位後已經通達的初地真如智，都歸入「初地初心」中，是將第七住位真見道般若正觀現前之前的第六住心中應該修學的四加行等觀行，後移到初地入地心之前的第十迴向位末心，認定第七住位後到第十迴向位都是尚未見道的凡夫，那麼這些位次的菩薩們豈非都成了未證真如者？如是，這些菩薩們又何來真如智的勝解而說為勝解行位？經中所說第七住位後出現的般若正觀又何從發起？非安立諦三品心中對於七真如的觀行也隨之無法現觀，又何能證得非安立諦的三品心？（待續）



般若中觀

游正光老師

(連載三十三)

第五節 三乘菩提之間的關係

本節將前面第一節到第四節之所說，再簡單地加以摘要說明及彙總，來證明三轉法輪其實已經隱說、明說一切有情的真心——第八識。初轉法輪的聲聞菩提是教導聲聞行者，以四聖諦等法來觀察蘊處界虛妄，待觀察蘊處界虛妄並心得決定之後，斷了我見、我執、我所執，也就是斷了分段生死，捨壽時可以入無餘涅槃。由於阿羅漢入無餘涅槃無有蘊處界任何一法存在，解脫道行者惟恐入涅槃會成爲斷滅空，因而向世尊請法，佛陀告知：阿羅漢入無餘涅槃並不是斷滅空，還有本際、我、如、真如、本識、如來藏等種種異名的真心存在；阿羅漢信受佛語開示，知道入無餘涅槃不是斷滅空，還有涅槃本際存在，所以於內無恐懼、於外無恐懼，於捨壽時願意滅盡自己的蘊處界而入無餘涅槃，唯獨第八識如來藏處於沒有任何蘊處界存在的絕對的寂靜中。初轉法輪的緣覺菩提則是緣覺行者藉由思惟觀察十因緣及十二因緣，了知蘊處界虛妄，捨壽時願意將自己的蘊處界滅盡而入無餘涅槃；因爲緣覺透過十因緣法的思惟觀行，知道入無餘涅槃並不是

斷滅空，還有「齊識而還，不能過彼」、「識緣名色，名色緣識」的識，也就是「名色因、名色習、名色本、名色緣」的根本心入胎識存在，知道入無餘涅槃不是斷滅空，所以於內無恐懼、於外無恐懼而能於捨壽時滅盡自己的蘊處界諸法而入無餘涅槃，唯存真心第八識獨處於絕對的寂靜中。

佛菩提道的入門乃明心開悟，是菩薩於參禪過程中一念相應慧真見道時，找到自心如來第八識，證悟本心之後不僅有了法身德，而且也發起了般若智慧的般若德，然後以此般若智慧來觀待自心如來所出生的蘊處界及諸法等法虛妄無常，因此也有了解脫德；也就是說，菩薩悟後開始有了少分的大乘人無我智及法無我智。然後菩薩以所證得的根本無分別智，發起了以下的智慧功德：一者、去觀待四阿含諸經所說的內涵，證明 佛在四阿含諸經已隱說有真心存在，那就是初轉法輪所說的本際、我、如、真如、如來藏、「齊識而還，不能過彼」的識、「識緣名色，名色緣識」的識、「名色因、名色習、名色本、名色緣」的識、入胎識等等。二者、菩薩依於總相智，然後去逐漸圓滿相見道的後得無分別智，了知 佛在二轉法輪時已經明說有第八識如來藏——又稱無住心、非心心、無心相心、無念心、不念心等真實存在，祂是一切有情的真心。三者、菩薩在真善知識教導之下，了知 佛在三轉法輪時所闡述而演說的心，就是阿陀那識、所知依、種子識、阿賴耶識、異熟識等種種異名的第八識，乃是一切有情因地的真心，也是未來果地的無垢識。四者、菩薩如是一一了知初轉、二轉、三轉法輪所說種種心的異名，其實都是指同一個真心，只是

佛從不同角度，或是在不同的修行階位所施設出不同的名相，讓眾生可以了知自己目前的修行階位為何？所應斷的煩惱是什麼？以及其果證的功德為何？諸如等等，可以作為菩薩自我檢驗的標準，才不會走上佛法修行的歧路，而與佛道越走越遠。

此外，佛在初轉法輪時主要是宣講聲聞菩提、緣覺菩提，因此只說到真心的名相等粗淺的內容而已，並沒有詳細談到真心的種種內涵，所以佛在初轉法輪對真心只是隱說，並沒有明說。或許有人會覺得奇怪，為什麼佛初轉法輪只隱說真心，而沒有將真心的種種內涵作詳細說明？最主要的原因，乃是聲聞、緣覺所修的解脫道不需要親證此心，他們只要信受有涅槃本際真實存在而將我見、我執、我所執斷盡，捨壽時就可以入無餘涅槃；也就是說，聲聞人確實信受世尊開示，知道無餘涅槃還有本際存在，知道入無餘涅槃不是斷滅空，所以捨壽時願意滅盡自己的蘊處界而入無餘涅槃。緣覺則是依於佛的開示而思惟觀察十因緣，知道確實有個「識緣名色，名色緣識」的根本識存在，知道入無餘涅槃並不是斷滅空，所以捨壽時願意滅盡自己的蘊處界而入無餘涅槃。因為此緣故，聲聞、緣覺只要將見惑、思惑所含攝的分段生死斷除，捨壽時就可以入無餘涅槃，只有第八識獨處於無有三界任何一法存在的絕對寂靜中。從這裡可以了知：聲聞人聽聞佛語開示，知道無餘涅槃還有本際存在，不是斷滅空，再經由四諦八正等法來觀察蘊處界虛妄，斷除三縛結乃至五上分結而取證四果阿羅漢。緣覺則是思惟觀察因緣法而取證無餘涅槃，也是因為確知還有「識緣名色，名色緣識」的本識

存在，知道入無餘涅槃並不是斷滅空。緣覺是經由因緣法的觀行而取證解脫果，所以緣覺的智慧一般而言比聲聞人好，這也是聲聞被稱為小乘，緣覺稱為中乘的原由。

佛在二轉法輪、三轉法輪時所說的法，乃是為菩薩詳細解說佛菩提道的次第與內涵，讓菩薩在因緣成熟時可以親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然後依照佛所說的佛菩提道次第與內涵依序進修，在入地前能證阿羅漢果——證得大乘的有餘涅槃、無餘涅槃，捨壽時有能力入無餘涅槃而不入，起惑潤生而世世行菩薩道；如是菩薩從初發心經過三大無量數劫後，不僅斷除分段生死所含攝的煩惱現行，而且也斷除二乘所不能斷除的習氣種子隨眠，以及變易生死所含攝的所知障隨眠，乃至最後福德智慧究竟圓滿而證得佛地的無住處涅槃。由此可知：佛菩提所含攝的法比二乘解脫道的法更為廣大深細而且勝妙，這是因為菩薩法大、心大、願大，所以成就大，二乘法小、心小、願小，因此成就小，這也是菩薩法被稱為大乘，而解脫道被稱為二乘的緣故，也證成本書第一章第五節所說的真實道理：「二乘法要以大乘法為依歸，大乘法是二乘法的基礎；唯有大乘菩薩方能住持二乘法，讓二乘法得以繼續流傳而不斷絕。」這就告訴大眾：大乘法真的很殊勝，所以佛才會在《佛說佛母出生三法藏般若波羅蜜多經》卷5中開示：【若滿三千大千世界所有眾生，普令安住阿羅漢果，……以是因緣得福雖多，不如有人於此般若波羅蜜多，發信解心、發菩提心、住菩薩法。】¹ 在在證明：佛陀

¹《佛說佛母出生三法藏般若波羅蜜多經》卷5〈正福品 第5〉，《大正藏》

所看重的就是菩薩而不是二乘人，這也是 佛陀說法四十九年，方便施設而廣說為三乘菩提，其實最後都匯歸於唯一佛乘，無有餘乘若二若三的道理。

第六節 世俗諦與勝義諦（第一義諦）之間的關係

許多佛弟子於修學佛法時，常因為看到各種佛法名相卻不了知其中的定義及內涵，往往被這些名相所困；如果連名相本身的義涵都弄不懂，就更不用說能進一步了知與這些名相相關的法義了。其實要理解佛法的名相並不困難，在有基礎正知見的前提下，只要你進行以下三個步驟就容易懂了。第一、先直接依照字面如理解釋。第二、再思惟與它相關的法義有哪些？第三、在現象界或經論的開示中，有哪些相關案例可以舉證？經過這三步驟深入的思惟整理以後，不僅能夠瞭解這些佛法名相的真正內涵而心領神會，再也不會因為不懂這些名相而裹足或退怯，而且你也不必強記死背，因為有了勝解自然就會銘記不忘。譬如以佛陀十力中之**宿住隨念智力**（又名隨念宿住智力）這個名相來說，第一、照字面解釋：任何一位眾生過去某一世所住的情形，諸佛皆有隨念就能了知的智慧力量；也就是說，佛陀觀察任何一位眾生過去某一世的情形時，具有只要隨應一念就能完全知道的智慧力。第二、再思惟與它相關法義有哪些？譬如它包括：這一位眾生過去某一世姓名為何？屬於哪一種種姓？是王公貴族之刹帝利種姓？是在家修行之婆羅門種姓？是平民百姓之吠舍種

冊 8，頁 606，下 8-18。

姓？還是賤民之首陀羅種姓？那一世父母是誰？父母名字為何？這位眾生平常的飲食如何？生活過得好不好？那一世壽算多少等等。第三、在現象界或經論的開示中，有哪些與它相關例證可以列舉出來？譬如：在佛世，有一老人想出家，到精舍遇見舍利弗，舍利弗運起神通，觀看老人過去八萬大劫以來都沒有能夠出家乃至證道的因緣，所以不讓老人出家。可是佛隨應一念即知此人過去超過八萬大劫的無量劫以前，曾經種下可以出家證道的因緣，遂讓老人出家，後來他也證得阿羅漢果。諸如此類，關於某一位眾生在過去任何一世的種種情形，佛陀具足隨應一念就能知其因緣果報為何的智慧力量，這就叫作**宿住隨念智力**，這樣的智慧力真的很不可思議，所以才會說佛的宿住隨念智力等等十力的功德不可思議。熟悉這三個步驟以後，用此方式來類推理解其他種種佛法名相，你會發現，不僅許多佛法名相已不再會很艱澀難懂，而且還可以引生出更多相關的法出現，讓你可以一一安置每一個法的相關位置而無所差池，那不是就融會貫通了嗎？

接下來，回到本節所要討論的世俗諦與勝義諦的關係，也是依照上述的三個步驟來加以闡釋。首先說明**世俗諦**：第一、照字面解釋，就是指世俗的真實道理；「諦」就是無法改變的真實道理。第二、再思惟與世俗的真實道理有哪些相關的法義？原來就是佛在初轉法輪的阿含時期宣說解脫道的法理——蘊處界及諸法等法空相，它包括五陰、六入、十二處、十八界等三界一切法，全部都是生滅法，不是常住法，沒有任何一個世間法能超過這個真實道理。第三、在現象界

或經論中，有哪些相關案例可以舉作證明？譬如：佛在四阿含諸經中，有很多為二乘人一一詳細解說蘊處界及諸法等法為虛妄不實的例子，而使得聲聞人可以斷三縛結得法眼淨，乃至斷五上分結證四果阿羅漢，能於捨壽後入無餘涅槃。

接下來談**勝義諦**：第一、照字面解釋，就是指殊勝了義的真實道理。第二、接著再思惟，什麼是殊勝了義的真實道理？那就是佛所直指一切有情的真心，能夠藉緣出生蘊處界及諸法等法空相；這個真心也就是佛在初轉法輪隱說的無餘涅槃本際、我、如、真如、本識、如來藏、入胎識……；二轉法輪明說的無住心、非心心、無心相心、無念心、不念心……；三轉法輪所說的心、阿陀那識、所知依、阿賴耶識、異熟識、無垢識……等。同時也是世尊教外別傳——禪宗祖師明心開悟親證真如法門的證悟標的，祂是真實存在而且如如不動；二乘人知道入無餘涅槃仍有本際——**涅槃心**——存在不是斷滅空，然而菩薩更可以親證並轉依此心，而成為真實義菩薩。第三、在現象界或經論中，有哪些相關例證可以舉出？譬如：《菩薩瓔珞本業經》卷1開示「若修第六般若波羅蜜，正觀現在前」、《心經》說「觀自在菩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照見五蘊皆空，度一切苦厄」、禪宗證悟祖師的公案等等。

從上面的說明再來作比較，可知：一者、如果純粹以世俗諦及勝義諦的字面解釋來看，世俗諦顯然不是究竟了義法，勝義諦才是真正究竟了義之法。這是因為世俗諦乃是世間不變的真理，所觀行的內涵都是緣起緣滅的現象界諸法，本身都是生滅法，不是真實法。勝義諦乃是含攝世間法、出

世間法、世出世間法的不變真理，祂是常住法，不是生滅法。二者、蘊處界及諸法等法空相之世俗諦，必須以勝義諦空性心爲因，再藉著種種緣，從勝義諦空性心出生，不能外於勝義諦而有世俗諦，所以勝義諦函蓋世俗諦在內，世俗諦與勝義諦的關係非一非異。三者、如果將世俗諦攝歸於勝義諦，世俗諦實爲勝義諦的一部分，是爲勝義諦的局部體性，則亦名爲第一義諦，這樣的道理，如同二轉法輪中《心經》的開示一樣：「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識，亦復如是。」也就是說，將空相的蘊處界及諸法等法之世俗諦攝歸於勝義諦的空性心來看時，世俗諦其實是勝義諦所函蓋，而且兩者之間的關係非一非異。

或許有人會質疑：「世俗諦及勝義諦真的如你所說，是指蘊處界及諸法等法之空相及空性心嗎？」既然有人會提出質疑，在此當然要進一步加以解釋；如 龍樹菩薩《中論》卷 4 開示：

諸佛依二諦，為眾生說法，一以世俗諦，二第一義諦；
若人不能知，分別於二諦，則於深佛法，不知真實義。
世俗諦者，一切法性空，而世間顛倒故生，虛妄法於世間是實。諸賢聖真知顛倒性故，知一切法皆空無生，於聖人是第一義諦名為實。諸佛依是二諦而為眾生說法，若人不能如實分別二諦，則於甚深佛法不知實義；若謂一切法不生是第一義諦，不須第二俗諦者，是亦不然！何以故？

若不依俗諦，不得第一義；不得第一義，則不得涅槃。

第一義皆因言說，言說是世俗，是故若不依世俗，第一義則不可說。若不得第一義，云何得至涅槃？是故諸法雖無生，而有二諦。²

說明如下：十方諸佛都是用這二種真實道理來為眾生說法，是哪二種真實道理？那就是世俗諦及第一義諦（亦名勝義諦）。如果眾生不能了知、不能分別這二諦的真實內涵及其關係，對於佛所說甚深微妙的佛法就無法了知。所謂的世俗諦，就是指一切有情的蘊處界及所領受的諸法等法，皆是依因藉緣的所生法，都是有生有滅之法，其性本空，不是常住法，但是世間人妄生顛倒見，以為蘊處界及諸法等法真實有，因而妄造種種善業與惡業，導致眾生在三界中不斷生死流轉。諸賢聖則不如是，因為知道它們都是虛妄法、是空相，都是本來無生的第一義諦如來藏所生，故而將它們攝歸於第一義諦，都是本來無生的第一義諦之局部體性，也就是說，不能外於第一義諦而有一切有情的蘊處界以及所領受的諸法。如果眾生無法了知或不能分辨二諦的內涵及其關係，就無法如實了知這二諦的真實義理。然而，如果眾生聽到佛菩薩說蘊處界及諸法等法本不生滅就是第一義諦的真實道理，於是旁生誤解，認為只要有「一切法不生」的第一義諦，並不需要再為眾生建立世俗諦來說明蘊處界諸法因緣生滅虛妄不實的道理，這樣的見解是不正確的。為什麼？首先，因為第一義的實際理地是離於言說的非境界，但若不依循世俗諦

² 《中論》卷4〈觀四諦品 第24〉，《大正藏》冊30，頁32，下16-頁33，上7。

所攝的世間言說來為眾生說法，眾生就不可能瞭解第一義諦的真實道理，也就無法證得第一義諦。再者，虛妄的世俗諦必須依第一義諦而有，否則根本不會有世俗諦的現行及存在，更不用說能讓眾生領受；然而卻也必須藉由因緣生滅的蘊處界及諸法等法的世俗諦才能來顯示第一義諦的真實存在及如如不動。所以，如果沒有虛妄的蘊處界世俗諦諸法，眾生又如何能瞭解及證得非世俗諦的第一義諦呢？如果連第一義諦都無法證得，菩薩又如何能夠親自現前觀察及領受第一義諦的本來性、自性性、清淨性、涅槃性，乃至未來能證得大菩提果呢？因此，如果不是真善知識以自身所親證的現量境，用語言文字對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種種功德加以詮釋及說明，眾生就不可能建立佛法正知見，何況能夠證得第一義諦？所以，佛菩薩對第一義諦一定要用語言文字來加以詮釋及說明，讓眾生可以了知祂有哪些體性，由此建立佛法正知見，未來才有機會證得第一義諦，乃至於三大無量數劫以後，可以證得佛地的無住處涅槃。所以說，蘊處界及諸法等法，以及用語言文字來詮釋蘊處界及諸法等法，乃至對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種種闡述，這些語言文字也都是世俗諦所攝，並不是第一義諦如來藏本身；但是如果沒有第一義諦如來藏，那麼世俗諦的三界一切法根本無法存在。又，如果不以世俗諦來說明及彰顯第一義諦的真實存在，眾生對第一義諦根本無從了知，既然連第一義諦是什麼都不知道，更不用說能親證這個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了。蘊處界及諸法等法雖然都是因緣所生法，是生滅的虛妄法，可是將它們攝歸於不生不滅的第一

義諦時，當然要說蘊處界及諸法等法也是不生不滅的；因為世俗諦本來就是第一義諦的一部分，不能外於第一義諦而有世俗諦。所以說，諸法雖然本來無生無滅，攝屬於第一義諦離於言說的自性，然而諸佛爲了度化眾生亦能同證此涅槃心如來藏，因此才會施設方便爲眾生開示說有世俗諦及第一義諦這二諦存在。

從 龍樹菩薩上述開示可得到下列三個重點：第一點、世俗諦是指一切有情的蘊處界及其所領受的諸法，皆是因緣所生之法、是生滅法、是空相。第一義諦則是指畢竟空的空性心，能生一切有情蘊處界及諸法等法，本身是不生不滅的本住法。第二點、世俗諦與第一義諦的關係非一非異。第三點、因爲諸佛以世俗諦及第一義諦來爲眾生說法，讓眾生透過對世俗諦及第一義諦的如實了知，未來可以證得第一義諦。以下針對這三點詳細加以說明。

第一點、世俗諦是指一切有情的蘊處界及其所領受的諸法，凡此皆是因緣所生之法、是生滅法、是空相。勝義諦（第一義諦）則是指畢竟空的空性心，祂能生一切有情蘊處界及諸法等法，本身是不生不滅的本住法，如《大般涅槃經》卷 13 開示：

爾時文殊師利菩薩摩訶薩白佛言：「世尊！所說世諦第一義諦，其義云何？世尊！第一義中有世諦不？世諦之中有第一義不？如其有者，即是一諦；如其無者，將非如來虛妄說耶？」

「善男子！世諦者，即第一義諦。」

「世尊！若爾者，則無二諦。」

佛言：「善男子！有善方便，隨順眾生說有二諦；善男子！若隨言說，則有二種：一者世法，二者出世法。善男子！如出世人之所知者，名第一義諦；世人知者，名爲世諦。善男子！五陰和合稱言某甲，凡夫眾生隨其所稱，是名世諦；解陰無有某甲名字，離陰亦無某甲名字，出世之人如其性相而能知之，名第一義諦。」³

說明如下：爾時 文殊師利菩薩摩訶薩向 佛稟白：「世尊！世尊所說的世俗諦及第一義諦的真實義理是什麼？世尊！第一義諦當中有世俗諦嗎？世俗諦當中有第一義諦嗎？如果有的話，世俗諦其實就是第一義諦；如果沒有的話，如來所說二諦的道理，不就成爲虛妄說嗎？」佛言：「世俗諦就是第一義諦。」文殊師利菩薩摩訶薩再次向 佛稟白：「世尊！如世尊您所開示，則根本沒有二諦的差別。」佛言：「善男子！如來有種種善巧方便，隨順眾生說有二諦；善男子！如果隨順世間語言來說，則有二種法：一是世間法，另一則是出世間法。善男子！出世間人所知道的法，就是第一義諦，因爲出世間法都是從第一義諦出生，不異於第一義諦。世間人所知道的法，就是世俗諦，因爲他們所知的，都是事相上的蘊處界及諸法等法，不知道有第一義諦真實存在的道理。善男子！五陰和合名爲眾生，凡夫隨其所稱名爲某甲，只是爲了讓其他眾生分辨此人是某甲，屬

³《大般涅槃經》卷 13〈聖行品 第 7〉，《大正藏》冊 12，頁 443，上 7-19。

於名言施設，是世俗諦不是第一義諦。真實瞭解五陰之中並沒有某甲的名字，而離開這個五陰也沒有某甲的名字存在，出世間人所見，不是在五陰的世俗諦上，而是如實了知能夠出生五陰的第一義諦。」由佛與文殊師利菩薩摩訶薩之間問答的開示可知：一者、世俗諦就是指眾生的五陰世間，也就是眾生的蘊處界及依蘊處界所輾轉出生的諸法，它們都是本無今有終將壞滅的法，本身是有生有滅之法，不是常住法。二者、能夠出生眾生蘊處界及諸法等法的，就是第一義諦，世尊爲了讓眾生能如實了知及親證法界實相的真實義，所以才隨順世間的語言文字來宣說教導眾生有二諦，那就是世俗諦及第一義諦。

既然已經知道世俗諦就是指眾生的蘊處界及諸法等法，接下來探討，什麼是勝義諦（第一義諦）？勝義諦（第一義諦）所說的，就是一切有情的真心，如佛在《入楞伽經》卷3開示：

大慧！何者第一義諦法體相？謂諸佛如來離名字相境界相事相相，聖智修行境界行處；大慧！是名第一義諦相諸佛如來藏心。⁴

經中開示：大慧菩薩！什麼是第一義諦法體的法相？那就是諸佛如來——也就是一切有情的自心如來，祂離一切名字相、境界相、事相等等的法相，乃是親證第八識真心的菩薩發起聖智現觀所行的智慧境界。大慧菩薩！第一義諦法相就

⁴ 《入楞伽經》卷3〈集一切佛法品 第3〉，《大正藏》冊16，頁527，下12-15。

是自心如來——三世諸佛如來藏心。佛已經很清楚開示：第一義諦就是如來藏心，祂是一切有情的真心，也是未來果地的無垢識，本身離一切相。

從上面的說法可以了知：所謂的世俗諦，就是一切有情的蘊處界及其所領受的諸法；而所謂的第一義諦、勝義諦，就是指一切有情的真心，也就是如來藏心，祂能藉緣出生有情蘊處界及諸法等法的世俗諦。了知這二諦的真實道理後，也就知道原來佛法所說的種種內涵，都脫離不了世俗諦及第一義諦所含攝的範圍，而第一義諦如來藏心即是一切法的根本。就如同本章第一節到第五節所說，世尊從初轉法輪到三轉法輪所開示種種真心的異名，其實都是指同一個第八識心，那就是勝義諦、第一義諦的如來藏心，祂是一切有情因地的真心，也是未來果地的無垢識，祂藉緣出生了有情蘊處界及諸法等法的世俗諦。（待續）

蒼天有眼

《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的解析
— 密宗喇嘛教的依持典籍與佛教實際之背離

— 郭正益老師 —

(連載四十六)

密教竄改〈般若理趣法會〉般若意旨 偽造密教灌頂法會

娑婆世界末法中，大多數的學佛人並沒有成就信位應有的功德，對於佛菩提道第一大阿僧祇劫修持的心性仍不具足，向道心也不懇切，這一情況不免給了密教人士可乘之機。密教人士便從菩薩道的「三大阿僧祇劫修行」下手，倡言密教可以直接跳過這三大阿僧祇劫修持，不歷多劫修行，便能「快速成就佛道」，這一說法完全對準了畏懼菩薩道艱辛的學佛人的胃口。然而爲了避免落人口實，啓人疑竇，譚崔密教人士便在佛法三轉法輪經典之外，附會佛經來另作文章，於密續中安立了「密教快速成佛法會」，即是「密教無上瑜伽灌頂法會」。

既然要附會佛典，密教人士便要找尋相同的法會序分來作改寫，然而 如來最初第一轉法輪經典是在教導二乘學人成就二乘道果，與成佛無關，於是不受青睞；而第三轉法輪經

典頗為深奧難以理解，因此再被密教人士棄之一旁，所以最後只剩下代表第二轉法輪的經典可供參酌，於是第二轉法輪的《大般若波羅蜜多經》便成為密教人士首要覬覦的目標。

密教人士想要將佛教的「灌頂」改變成密教「灌頂快速成佛」，由此「灌頂」名相下手，便再找到了《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第 578 卷的〈般若理趣分〉，這一卷也提到了「灌頂」以及「遍照如來」即「大日如來」，因此密教人士大喜過望，便以「般若理趣法會」為藍本，創造改編成獨特的「密教金剛灌頂法會」，這個密教法會就是《金剛頂經》所描述的內容。

然而實際上，「般若理趣法會」並沒有任何「灌頂法會」的描述，因為佛法上的灌頂是說明九地滿心位菩薩受諸佛放光加持灌頂而成為十地法王子，不是密教的祕密灌頂法會，更非是密教私下姪欲交媾法會，原經文只有提及「灌頂」。

既然《金剛頂經》標榜為密教「灌頂部」的核心，密教人便將這「般若理趣法會」恣意改寫成「灌頂法會」，將〈般若理趣分〉本來無有的「灌頂法會」描寫得活靈活現。由於密教崇拜「金剛」，而非「菩提」，所以這「密教灌頂法會」不是要灌頂「菩提」法，而是要灌頂這「金剛」法。有了這《金剛頂經》來開啓改寫佛經為密教灌頂的先河，後來又不斷添加密教灌頂法會中的種種儀軌施設，因此密教灌頂儀軌的譯本在唐朝極盛一時，宋朝更譯出了新版的三十卷《金剛頂經》。

至於在印度的密教人士於全然掌控了原有佛教寺院資源後，繼續發展這密教灌頂，因此這密教「時輪灌頂」也踵繼

「金剛灌頂」後，而將「密教灌頂」作了更細微的處理而集大成。這上述簡要的說法提醒我們這密教灌頂在為數眾多的密續中，說得煞有介事，其實都是在虛空中蓋起樓閣，無有實際。

佛法之灌頂法會

佛法的「灌頂法會」是諸佛放光加持，是每位十地菩薩在初入十地時現起，如《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9〈十地品 第 26 之 6〉：

菩薩摩訶薩以如是智慧入受職地已，即得菩薩離垢三昧、入法界差別三昧……如是等百萬阿僧祇三昧皆現在前…其最後三昧，名「受一切智勝職位」，此三昧現在前時，有大寶蓮華忽然出生，其華廣大，量等百萬三千大千世界，以眾妙寶間錯莊嚴，超過一切世間境界……十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蓮華以為眷屬。爾時，菩薩坐此華座，身相大小正相稱可；無量菩薩以為眷屬，各坐其餘蓮華之上，周匝圍遶，一一各得百萬三昧，向大菩薩一心瞻仰。¹

此佛法真實灌頂說明了受灌頂的十地大菩薩親證百萬阿僧祇數的三昧現前，然後「受一切智勝職位」三昧現起時，便引發一形體如同百萬個三千大千世界的巨大妙寶莊嚴的蓮花座，伴隨著十個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量的蓮花；當此十地菩薩坐上大寶蓮花後，有無量菩薩以為眷屬，一起坐上其餘的寶蓮花座，一心瞻仰十地菩薩。

¹ 《大正藏》冊 10，頁 205，中 2-21。

以此觀之，受灌頂位的大菩薩，是有「百萬阿僧祇三昧」現前，又有「百萬三千大千世界大寶蓮花座」可供大菩薩端坐，又有「十個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量的蓮花」可供菩薩眷屬「無量菩薩」端坐其上，並且「一心瞻仰」大菩薩。然而，《金剛頂經》描述的受灌頂位的「一切義成」的密教行者於上一切條件全部付之闕如，沒有證得這無量三昧，也沒有巨大的蓮花座，也沒有無量菩薩眷屬，只有在其窄小的空間自我冥想。至於受職位的菩薩必須先放光照耀法界其他九地以及其他菩薩、凡夫有情等等，《金剛頂經》則全然無有，因為密教學人從來不具備放光照耀法界有情的功德；至於諸佛如來光明照耀加持才是真正的灌頂，更非密教人士所樂見。於是離經叛教的密教遠離了佛教一切諸佛如來的教導，在自說密法中，自我創造了一個全新的灌頂。

這可說明了密教的灌頂，是架起這空中樓閣，走向了破滅佛法的不歸路，這就是密法假借《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的〈般若理趣分〉法會而自創密教灌頂的故事。

般若理趣法會闡釋之一——如來果德

對許多有強烈情執的密教學人來說，上述的說明仍顯不足，甚至有人會因此而作出更多不如理作意的舉動，來影響廣大學人；因此末學便在此簡要說明這「般若理趣法會」的大意。

「般若理趣法會」在一開始，先讚歎 如來果德：

薄伽梵妙善成就一切如來金剛住持平等性智種種希有殊勝功德，已能善獲一切如來灌頂寶冠超過三界，已

能善得一切如來遍金剛智大觀自在，已得圓滿一切如來決定諸法大妙智印，已善圓證一切如來畢竟空寂平等性印；於諸能作、所作事業，皆得善巧成辦無餘；一切有情種種希願，隨其無罪皆能滿足，已善安住三世平等，常無斷盡；廣大遍照身語心性，猶若金剛，等諸如來，無動無壞。²

這在說明本師 釋迦牟尼佛成就一切如來無垢識之一切種智功德，如來法身即是此無垢識，即是如來在因地時的如來藏心，此心如如不動，無有變異，三際無壞，無生無滅，猶如金剛，如來盡得親證此心之一切種子功德體性之智慧，一切種智圓滿，平等攝持稀有難得殊勝功德，依此而說有「灌頂寶冠、遍金剛智、諸法大妙智印、平等性印」，而能一切「善巧成辦」，「滿足有情希願」，成就「廣大遍照身語心金剛體性」。

在密教用語中，「灌頂佛冠」後來輾轉到了西藏，各各喇嘛戴上了「密教五方佛冠」，以「密教五方佛」為上首，超越「佛教一切諸佛如來」，違背了佛經所說的「佛佛平等」的眞義。以一切諸佛都是由各自菩薩因地的如來藏所成，如來藏即是眞如，一切眞如皆是平等，故稱之為「如」；然而密教不解佛法，不證眞如，無法得知這猶如「金剛」的「平等性」，反而變成了密教男女雙身修法的男性金剛與女性蓮花，與佛法越離越遠。當知法界真實體性哪有男子可得，哪有女子可得，此皆是如來藏變化而出，故應證得如來藏之真實平等性，而非以自創佛法而說有佛位高低來誹謗諸佛。

²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78，《大正藏》冊 7，頁 986，上 29-中 9。

佛法以般若智慧為定印，印定法界實相，菩薩知道如來藏心即是法界真實義，此如來藏心即是出生顯示一切法的根本。至於密教則將佛教「法印」改成「手印」，以表相法當作是實際，不再依循佛法正義。又經文中的「智印」，在密教是當作與密教行者一起性交的「女子」，又將性交稱之為「灌頂」，這樣將佛教實證如來藏發起般若智慧為法印的要義，全然改變，墮於性愛妄想之中。

「廣大遍照身語心性，猶如金剛」，是說明這「如來藏心」於佛地時，易名為「無垢識」，能成就廣大無有邊際、不可思議的利益眾生的佛事，從如來的身語心（身語意）成就，如是功德體性無有變異，猶如金剛。密教人士不解佛法，卻將「金剛身、金剛語、金剛心」轉成密教三密，然而密教之法與如來藏妙功德性成就身口意三行是沒有關係的，因為密教的身口意三業是說身行雙身法密教手印，口行密教咒語，意密觀想自意識心受淫觸大樂即是真如月輪，這樣的三密與佛法中所說如來藏成就三業並無關聯。

般若理趣法會闡釋之二——會眾大菩薩

〈般若理趣分〉法會讚歎當機大菩薩法眾：

與八十億大菩薩俱，一切皆具陀羅尼門、三摩地門無礙妙辯，如是等類無量功德，設經多劫讚不能盡，其名曰：金剛手菩薩摩訶薩、觀自在菩薩摩訶薩、虛空藏菩薩摩訶薩、金剛拳菩薩摩訶薩、妙吉祥菩薩摩訶薩、大空藏菩薩摩訶薩、發心即轉法輪菩薩摩訶薩、摧伏

一切魔怨菩薩摩訶薩，如是上首，有八百萬大菩薩眾前後圍繞，宣說正法，初、中、後善，文義巧妙，純一圓滿，清白梵行。³

諸位讀者還記得《金剛頂經》對於誕生「密教金剛手菩薩」的那段詭異的情節嗎？當時，「密教世尊」加持而出生了「密教普賢菩薩」，然後這「密教普賢菩薩」再受灌頂而成爲「密教金剛手菩薩」，可是法會一開始已經有「金剛手菩薩」在現場，爲何到了法會中途，「密教世尊」又要出生了一位「金剛手菩薩」？縱然要變，也應該原來的「金剛手菩薩」變化分身才是，何須「密教世尊」來施作變化呢？而且這後來的「金剛手菩薩」還搖身一變成爲「佛教諸佛如來」的主宰？由「菩薩」篡位到「諸佛菩薩」之上，這以上種種不合理之處，就是因爲《金剛頂經》是從《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的〈般若理趣分〉法會改寫而成，因此保留了原有法會序分的「金剛手菩薩」等等大菩薩的描述，這樣貿然亂改的結果就是將密教編纂痕跡曝光，前後失序，無法呼應。

至於《金剛頂經》更出生了「觀自在菩薩」、「文殊師利菩薩」（曼殊室利）等菩薩，而與原來在法會的「觀自在菩薩」和「文殊師利菩薩」身分重疊，前後衝突，毫無邏輯，不知所云，讓這密法故事充滿了唐突，足證這密續雖借用佛經，卻方法如是笨拙，自曝其短，讓後代佛子可清楚點出這其中的歧異之處，曝露出密教自行編纂「密教灌頂法會」的本質，

³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78，《大正藏》冊 7，頁 986，中 15-24。

讓大眾瞭解這密教、喇嘛教所自詡的「無上瑜伽灌頂」，不過是當初一群凡夫從佛經剽竊過來的自我創作，整個密教一切都如是虛妄，充滿了謊言與妄語，宛若一群嬉戲的幼童而自說成佛。

般若理趣法會闡釋之三——經十六大菩薩生的要義

開啓聖教次第後，如來於此《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78〈般若理趣分 第 10〉再說「菩薩句義」，並於演述後，再叮嚀佛子：

若有得聞此一切法甚深微妙般若理趣清淨法門深信受者……若能受持日日讀誦，精勤無間，如理思惟，彼於此生，定得一切法平等性金剛等持，於一切法皆得自在，恒受一切勝妙喜樂，當經十六大菩薩生，定得如來執金剛性，疾證無上正等菩提。⁴

其中的「當經十六大菩薩生，定得如來執金剛性，疾證無上正等菩提」的義理，如窺基大師之註解《大般若波羅蜜多經般若理趣分述讚》卷 2 說：

世尊自說「善修神足，能住一劫或一劫餘」，「菩薩十六大生」即義當「十六劫」。「金剛性」者，謂「真如性」，能破裂生死過失名為「金剛」，諸法之體故名爲「性」。「執」者，受義，親領受之，故名爲「執」。即正體智能緣於空，或執金剛之性即是真如，經十六生，得此真性

⁴ 《大正藏》冊 7，頁 987，中 16-24。

故，由於此經行前法行，能超生死，不經僧祇，經十六劫，便入初地。以經所明實相之理有大神驗，聞此法等故，超生死無邊劫量。既爾，故能疾證無上菩提。⁵

語譯大意是：世尊說這能夠修四神足者，可以延長壽命，住世一劫或一劫多的時間，「菩薩十六大生」就是在說明經歷十六大劫時間。「金剛性」是在說明這如來藏的眞如體性，其中能夠將生死過失破壞殆盡，說爲「金剛」，而如來藏體性即是諸法實相的體性，故稱「性」。「執」，就是親自證悟領受的意思，就是觸證如來藏所獲得的般若本覺智，能無倒緣於般若空，或者領受如來藏金剛之性即是眞如，眞如即是如來藏之實性。菩薩執持轉依親證如來藏的金剛眞如智不退轉，十六大生的時間便能獲得眞如智與眞如平等平等而實證一分法身，這是因爲此經真實義能超越生死，不必經過一大阿僧祇劫，在經歷十六大劫後，便可證入菩薩初地。經文闡明這實相之理有大神驗，聽聞這般若甚深之法，可以超越生死無量大劫，未來可快速證得無上正等正覺，成就佛果。

然而，上述的真實義理不是密教人所能理解，於是當年印度密教人士取了這「十六菩薩大生」文字，誤會有「十六位大菩薩」，然後自導自演了一齣密教灌頂鬧劇，這就是《金剛頂經》：透過「密教世尊毘盧遮那佛」的加持而出生了「密教普賢菩薩」，再由此「密教普賢菩薩」得到「密教世尊」灌頂而成爲「密教金剛手菩薩」。這位最先「出生」的「密

⁵ 《大正藏》冊 33，頁 49，下 12-21。

教金剛手菩薩」再一一協助「密教世尊」出生其他「十五位大菩薩」，每一位皆由「密教世尊」予以「金剛灌頂」，成爲「密教十五位金剛大菩薩」。如是「十六位密教金剛菩薩」對「佛教一切如來」或是施以繩索捆綁、或以弓箭佯射、或以刀劍揮斫、或以鉤子拘提……，耀武揚威，視「佛教一切諸佛」如無物……，如是「以下犯上」的劇情唐突，實在是無以復加。

其中的「執金剛」按照密教說法，就是負責統治「佛教一切諸佛菩薩」的「金剛薩埵」，將「佛教金剛手菩薩」予以「金剛化」而變成了「密教金剛薩埵」，卻以「菩薩身」而躍居「佛教一切如來」之上，「佛教一切如來」都必須依附於他，恭敬讚歎，排隊禮敬。這樣貶抑佛教的外道文筆卻被中國不明所以地列在大藏經中，奉持爲密教法典，可知確實是末法。

比對窺基大師的解釋，可知道密教灌頂文獻《金剛頂經》是密教人自己找了《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的〈般若理趣分〉法會，改寫成密教的「金剛灌頂法會」；又將「十六菩薩大生」依文解義，從應該是「十六大劫」的意思變成了「十六位菩薩」，然後將「生」與「執金剛」，附會成爲在「密教灌頂」之下而變成了「出生」一位「密教金剛菩薩」，完全不理解這「生」是說「一世身」。其中的「執金剛」由原本佛法正義的「如來藏的眞如性」被改寫成這位「密教金剛菩薩」，他又是「密教金剛薩埵」，便以其作用力以及「密教世尊」的加持灌頂，陸續加持其他「佛教十五位菩薩」的「密教金剛化」而令成爲

睥睨「佛教一切如來」而無有恭敬的「密教金剛菩薩」。如是毫無來由的灌頂，卻變成了密教人自詡的即身成佛之道。

般若理趣法會闡釋之四——造一切極重惡業之真實義

如來再根據如來寂靜法相而演說寂靜法性般若理趣行門：「若有得聞如是四種般若理趣現等覺門信解、受持、讀誦、修習，乃至當坐妙菩提座，雖造一切極重惡業，而能超越一切惡趣，疾證無上正等菩提。」⁶

這裡的「雖造一切極重惡業，而能超越一切惡趣」，是說明學人實證如來藏無親無疏，空、無願、無相，無惡無善、無分別、無作，發起般若智慧，後來因爲一時過失而造作極重惡業，自能深心懺悔，將污染作意與執取予以清淨，後不復作；學人又理解本心如來藏從無動搖，世間一切諸法皆由其所生，皆空幻不實，依此無作如來藏心而行轉依，如是真實懺悔，惡業消滅，不入地獄；即令功德力弱，才當一入地獄，便因地獄諸苦逼迫，對大乘聖教更生莊嚴信心，便即時命終，往生諸佛世界，所以稱爲「能超越一切惡趣」。如《大般涅槃經》卷 16〈梵行品〉說誹謗方等大乘經典的一群婆羅門的故事：

諸婆羅門命終之後，生阿鼻地獄，要有三念：一者、自念：「我從何處而來生此？」即便自知從人道中來。

⁶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78，《大正藏》冊 7，頁 987，下 4-7。

二者、自念：「我今所生爲是何處？」即便自知是阿鼻獄。三者、自念：「乘何業緣而來生此？」即便自知乘謗方等大乘經典，不信因緣，爲國主所殺，而來生此。念是事已，即於大乘方等經典生信敬心，尋時命終，生甘露鼓如來世界，於彼壽命具足十劫。⁷

這說明了於佛法生起清淨信心的果報如是不可思議：這群婆羅門當初不信佛法，誹謗大乘聖教，造就三界重業，當到了阿鼻地獄後，便快速反省，而對大乘聖教生起一念敬信心，便得以即刻命終而往生到甘露鼓如來所住持的世界；如是外道尚且得生淨土，返觀信受般若理趣法門而且真實修證的佛子，如何會在惡道作常客而受惡道之苦呢？

又以此〈般若理趣分〉法會所說：「諸佛菩薩常共護持，令一切時善增惡減；於諸佛土隨願往生，乃至菩提不墮惡趣。」⁸

當知如是實證實相心之佛子，自然了知諸佛願力救拔有情，如阿彌陀佛的極樂世界九品往生，即令造作極重惡業的有情都願攝持，使之不墮三惡道苦，而能發願往生極樂淨土，永受快樂，直至成佛。因此佛子只要有真實信願行，對佛法信心具足，自能法隨法行，得諸佛菩薩護持，縱有過失，亦能如經文所說求願往生諸佛淨土，不墮惡趣。

密教之人則往往蹈犯五戒重罪而無有畏懼，並非是理解

⁷ 《大正藏》冊 12，頁 460，上 5-13。

⁸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78，《大正藏》冊 7，頁 991，中 3-5。

此經文的真實義的緣故。這是因為密教制定了悖逆佛戒原則的三昧耶戒，自認為由此三昧耶戒遮止守護，一切重罪皆無過失，因此對經文「雖造一切極重惡業，而能超越一切惡趣」便生誤解，樂於以此排遣信眾疑惑。然而若犯罪過，果報無別，法性儼然，即令自行制定三昧耶戒，也無力救拔。

有人問：「既然諸佛施設淨土，攝受苦海有情發願往生，那密教人只要求願必然往生，不就等同這犯重罪而不至惡趣嗎？」然而密教人士本不信三寶，直接安立歸依上師，位於歸依三寶之上，又於諸佛之上安立一位密教金剛薩埵，而又妄言此密教金剛薩埵是諸佛一切如來之上的大主宰，種種輕慢如來的邪思，不一而足；如是密教人本非信佛之人，哪裡肯聽從佛語而求願往生諸佛淨土呢？是以犯過必墮惡趣，難以救拔。

般若理趣法會闡釋之五——貪欲性無戲論性之真實義

如來再對與會大菩薩演說一切諸法無戲論體性：

爾時，世尊復依調伏一切惡法釋迦牟尼如來之相，為諸菩薩宣說般若波羅蜜多攝受一切法平等性甚深理趣普勝法門，謂：「貪欲性無戲論故，瞋恚性亦無戲論；瞋恚性無戲論故，愚癡性亦無戲論；愚癡性無戲論故，猶豫性亦無戲論；猶豫性無戲論故，諸見性亦無戲論；諸見性無戲論故，憍慢性亦無戲論；憍慢性無戲論故，諸纏性亦無戲論；諸纏性無戲論故，煩惱垢性亦無戲

論；煩惱垢性無戲論故，諸惡業性亦無戲論；諸惡業性無戲論故，諸果報性亦無戲論；諸果報性無戲論故，雜染法性亦無戲論；雜染法性無戲論故，清淨法性亦無戲論；清淨法性無戲論故，一切法性亦無戲論；一切法性無戲論故，當知般若波羅蜜多亦無戲論。」⁹

世尊開示一切諸貪瞋癡皆無戲論，以一切貪瞋癡本無自性故，皆是此有情之本具如來藏真心所生所顯，是以諸法之中皆有此真如如來藏體性作用功能顯露。世尊細數了「貪欲性、瞋恚性、愚癡性、猶豫性、諸見性、憍慢性、諸纏性、煩惱垢性、諸惡業性」都「無戲論」，不是世間一切人所說的有其自性，也不是世間學者所說諸法自有因緣性，因為這些離開了真實心的言談都是戲論，離開第八識如來藏而作任何主張都是戲論而無有實際，因為一切存有之根本，皆不離開這第八識如來藏的妙功德性，由此成就「貪欲性、瞋恚性、愚癡性、猶豫性、諸見性、憍慢性、諸纏性、煩惱垢性、諸惡業性」。菩薩由此知悉諸法體性故自身無其自性，皆是此實際如來藏出生；如來藏本非因緣所生法、非性空唯名假名施設等無有實性之戲論法，無始以來，每位有情本具，真實存在，是以諸佛菩薩已經遠離諸戲論法，闡述諸法必定不離如來藏體性故，皆是由真實非戲論的如來藏心所生所顯。

由是「諸惡業性」是非戲論的如來藏所出生故、所顯示故，三界一切之「諸果報性」如是，引起果報之「雜染法性」

⁹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78，《大正藏》冊 7，頁 987，下 7-21。

如是，除惡修善之「清淨法性」也如是，乃至「一切法性」亦如是，當知「般若波羅蜜多」亦是由此無戲論的如來藏為根本而得以顯發。

然而，密教對於般若正義不能親證，因此所言之法不免皆是戲論；又藏密黃教宗喀巴主張一切皆無自性，不信有如來藏第八識，後來一切之達賴喇嘛踵繼其說，皆墮於無有實際之戲論中。（待續）

救護佛子向正道一(六十七)

論釋印順之名色緣識

游宗明 老師



十因緣法的「名色緣識，識緣名色」是佛法中相當重要的一句名言，因為其中顯示了三乘菩提所依止的根本法義，不論是聲聞乘所修的解脫道，緣覺乘所修的因緣觀，乃至大乘佛菩提道所修證之般若及唯識種智，都要依此名言內含之真實義而開展出來；也就是說，佛法三乘菩提之修證，都必須有這個常住法—第八識如來藏—作為所依，祂是名色之所從來的根本因，依於此「識」一切法之所修、所學才有真實義，三乘菩提也才有實證的可能；若是錯解其中的義理，那麼就算是「出家修行」，於三乘佛法也只會越行越遠，與佛法背道而馳故。例如釋印順在《唯識學探源》¹中說：

識與名色，是同時相依而共存的，經文說得非常明白。名色支中有識蘊，同時又有識支，這二識同時，似乎不是六識論者所能圓滿解說的。後來大乘唯識學的結生相續，執持根身，六識所依的本識，就根據這個思想，也就是這緣起支的具體說明。(頁 19-20)

上引釋印順的這段論述，是在他〈十支說的解說〉單元

¹ 釋印順著，《唯識學探源》，正聞（台北），1992.3 修訂二版。

中的內容，因此他這裡所討論的當然就該是十因緣法中的「識支」，也就是這個「齊識而還，不能過彼」的諸法本源——第八識如來藏。然而，釋印順否定 佛陀所說的根本心體第八識如來藏，而信受只有六識的外道邪見，他對十因緣法中「識支」的解釋也就陷入語無倫次而令人困惑不解的窘境；例如「新生命的開始特別取名字叫識支，是微細的心識」就是他在《中觀論頌講記》中的說法：

沒有名色，入胎識是無從立足的。不過在新生命的最初發現上，有取識的忽爾現前，為新生命的開始，所以特名為識支。這識是微細的心識，還是粗顯的心識？龍樹在《智論》說有細心，這識支應該指微細心識。他與唯識家所說的阿賴耶相近，但此唯重視他的結生，相續，執取根身；至於阿賴耶的重於受熏、持種，那就非性空者所必要的了。²

釋印順說：「沒有名色，入胎識是無從立足的。」這明顯是違背常理的錯誤說法。從世間邏輯上來說，既然是能入胎的識，當然是本來就在的識才能進入後來才有的胎，而且入胎後才能出生名色，這是很簡單的道理，怎麼會說沒有名色入胎識就無從立足？這樣的說法真是愚昧至極！況且，佛陀早就明白地開示過，入胎識就是本住法第八識，祂是本來就在的常住真實法，是不待他緣就能獨自存在的涅槃本際，也是出生名色等三界一切法的根本識，沒有第八識就沒有名色，不能倒因為果地說是先有名色然後才有入胎識，必須依

² 釋印順著，《中觀論頌講記》，正聞（台北），1992.1 修訂一版，頁 529。

世尊聖教而說是先有入胎識入胎了，然後才有名色的出生乃至漸漸具足；所以釋印順又是在顛倒說法了。再者，否定第八識真實存在的釋印順，他也知道將識蘊中的意識當作根本識——第八識如來藏——所產生的矛盾「不是六識論者所能圓滿解說的」。因此，他就再分割意識心而建立出意識細心，並且想要以此細意識來取代 佛所開示的行相微細、極難察覺與了知的根本識第八識（又稱阿陀那識、阿賴耶識），如《楞嚴經》卷 5 中的開示說：【陀那微細識，習氣成暴流；真非真恐迷，我常不開演。】³ 又如《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1 也開示說：【大悲！如是，微細藏識究竟邊際，除諸如來及住地菩薩，諸聲聞緣覺外道修行所得三昧智慧之力，一切不能測量決了。】⁴ 在在證明釋印順主張的意識細心，與唯識學中的細心第八識是兩個體性完全迥異的心。

然而，釋印順否定第八識如來藏的存在，卻又恐墮於斷滅見中，於是就將這個指稱第八識如來藏的「微細心識」曲解成意識細心（或細意識），因為他說「龍樹在《智論》說有細心，這識支應該指微細心識。他與唯識家所說的阿賴耶相近」，但是 龍樹菩薩在《大智度論》中所說的「細心」都是在指稱意識，譬如《大智度論》卷 17：【麁心初念，是名爲覺；細心分別，是名爲觀。】意思是：粗心分別或前心察覺名爲「覺」；細心了知或後心了知名爲「觀」。而能觀察分

³《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5，《大正藏》冊 19，頁 124，下 22-24。

⁴《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1〈一切佛語心品〉，《大正藏》冊 16，頁 484，上 27-29。

別的心當然是意識！既然名色支中的識蘊已經包含第六意識了，然而不論是初念的粗心或是分別的細心全都是意識，又怎麼會變成是十因緣中的「識支」入胎識呢？釋印順竟然還想把龍樹菩薩拖下水，誣謗《大智度論》說的「細心」就是十因緣中的「識支」、「與唯識家所說的阿賴耶相近」，然而阿賴耶第八識細心，與第六識細心，二者體性截然不同，毫無混淆空間。《大智度論》中龍樹菩薩說的細心是指能詳細分別了知的意識，當然不是第八識阿賴耶識；而且**真實佛法**，是就是、不是就不是，豈容有「相近」之說！顯見釋印順註解經論，全憑思惟想像毫無真實義可言。釋印順既然否定了第八識的存在，並且還說【我是以性空唯名論為究竟了義的】⁵，明確地宣示：他就是認同與主張性空唯名的「性空者」！當然講來講去就只能把「名色緣識」的「本識」解釋為意識所攝的微細心識，而其本質仍然是意識，因為阿賴耶識對他而言是不可知不可證的想像法、虛妄法，所以他就建立意識細心來取代第八識阿賴耶識這個行相微細的真實心，故意將二者的功能體性攪和成一團。還汗巖龍樹菩薩是與他同樣見解的所謂「性空者」，並且認為：他們這類性空唯名者唯重視阿賴耶的結生相續，至於阿賴耶的重於受熏、持種說，則屬於非性空者所必要的主張。可是，他提到「阿賴耶」結生相續，只是為了讓三世有連結而不墮於過失中，而本質上所認同的微細心識卻是意識，不是真正的阿賴耶識；但意識只能存在一世，如何能結生相續？而且有情如果沒有阿賴耶識的

⁵ 釋印順著，《無諍之辯》，正聞（台北），1992.3 修訂一版，頁 137。

受熏、持種，又如何能夠有諸法的熏習以及三世因果的酬償？釋印順建立意識細心來取代第八識細心，並且否定了根本識能受熏持種的功德，然而因此所衍生出的種種問題，卻是釋印順等六識論者所沒有辦法解釋的。

十因緣法所說「識緣名色，名色緣識」的「識」，釋印順把祂解釋為識蘊所攝的意識細心，這在根本上就錯了，因為名色之中就已經包含了識蘊，故此「識」必定是不屬於名色的範圍，才會說「識緣名色，名色緣識」。簡單地說，「名色」就是受、想、行、識四蘊（識蘊即為前六識）和五根身，而緣於此「根本識」才有名色的出生，因此根本識絕非識蘊六識，而是能出生識蘊的第八識如來藏。釋印順將能生識蘊的第八識說為意識細心，即是將第八識歸類在第八識所出生的識蘊中，則必定會落入諸法自生、無因生等惡邪見中，並且成就誣謗第八識是生滅法的大惡業。

識蘊的真實內涵，古代的安慧就搞錯了，歷經千年之後的釋印順還是受安慧邪論的影響而沒有糾正過來，照樣搞錯，可見錯誤的思想眾生一旦種進心田，要將眾生的邪知邪見改正過來還真的是很難。譬如安慧講到阿賴耶識的部分體性時，乍看好像沒有錯，但他把阿賴耶識歸入識蘊而說祂能對六塵作種種了別，這就大錯特錯了，這不僅違背了聖教中「法不可見聞覺知」、「不會是菩提，諸入不會故」的開示，更成就了「能生識蘊之阿賴耶識，是阿賴耶識所生之識蘊所含攝」的謬誤，這種誹謗阿賴耶識為生滅法的邪說也同時嚴重違背世間邏輯。

安慧的說法錯謬極多，平實導師在《識蘊真義》⁶ 書中有諸多辨正的開示內容，茲略舉如下：

古時小乘本質之法師安慧論師，如是妄判識蘊曰：【云何識蘊？謂於所緣，了別爲性；亦名心，能採集故；亦名意，意所攝故。若最勝心，即阿賴耶識；此能採集諸行種子故；又此行相不可分別（由此一句已可證明安慧不曾證得阿賴耶識），前後一類相續轉故。又由此識，從滅盡定、無想定、無想天起者，了別境界轉識復生；待所緣緣差別轉故，數數間斷還復生起。又令生死流轉迴還故，阿賴耶識者謂能攝藏一切種子；又能攝藏我慢相故，又復緣身爲境界故。又此亦名阿陀那識，執持身故。最勝意者，謂緣藏識爲境之識，恒與我癡、我見、我慢、我愛相應，前後一類相續隨轉，除阿羅漢聖道滅定現在前位。如是六轉識及染污意、阿賴耶識，此八名識蘊。】

如是安慧妄判之論文，語譯如下：【什麼是識蘊呢？也就是說，對於所緣的六塵能作種種了別，以此爲其自性；又名爲心，因爲能採集一切善惡業種的緣故；又名爲意，是意所攝的緣故。如果有說這識蘊中的最勝心的話，那就是阿賴耶識；這個識能採集諸多業行的種子故；又，這個阿賴耶識的行相，是不可能被我們所分別了知的，祂是前後一類的體性，從來不轉變祂的體性而相續不斷地運轉故。又因爲有這個阿賴耶識的緣

⁶ 平實導師著，《識蘊真義》，佛教正覺同修會，2013.6 初版四刷。

故，所以從滅盡定、無想定、無想天中出定而現起時，了別六塵境界的六轉識、七轉識重新又生起了；阿賴耶識相待於所緣緣的差別相而運轉的緣故，所以不斷地間斷以後重新又生起了。又因為這個阿賴耶識能使得生死流轉而又重新再回到人間的緣故，這個阿賴耶識的意思就是說祂能攝藏一切法的種子；又因為祂能攝藏我慢相的緣故，又因為祂緣於身根作為自己的所緣境界故，所以名為阿賴耶識。又，這個阿賴耶識又名為阿陀那識，因為祂能執持身根的緣故。所說的最殊勝的意根，是說緣於藏識的種種功能差別作為自己境界的識，祂永遠都與我癡、我見、我慢、我愛相應，前後都是像這樣不改變祂的體性，而這樣相續不斷地隨順於阿賴耶識的境界而運作；只有在阿羅漢聖道的滅盡定現前位中，才會斷滅，否則是永遠不會斷滅的。像這樣，六轉識及染污意、阿賴耶識，這八個識名為識蘊。】(P. 225-227)

安慧將能生五蘊之阿賴耶識，將五蘊所依之阿賴耶識心體，歸類在阿賴耶識所生之五蘊中，則成大過：唯有所生之法可攝在能生之法中故，能生之法絕對不應攝在自己所生之法中故。智者以喻而解：若能生與所生為一者，則應燈泡出生光明以後，彼光明即是燈泡，則應燈泡即是光明；亦應光明消失之後，燈泡亦隨之而滅失，同屬一法所攝故，不應光明消失後而令燈泡不消失故；亦應能出生光明之燈泡攝在所生之光明中，則應說燈泡是由光明所生，歸屬於光明，則成違背現

象界真理之胡言亂語。是故光明可以附屬於燈泡，但燈泡絕無附屬於光明之理，燈泡絕無攝在光明中之理。(P.033)

安慧說意處（意根）攝屬識蘊，亦將八識心王全部攝歸識蘊，然而此說有大謬焉。

於二乘法中，世尊雖然唯為二乘人說意識之我見與我執是生死輪迴之根本，唯將眼等六識歸類在識蘊中，尚且不將意根歸類在識蘊中，而歸之為六根所攝，說之為根，而不說之為識，故不攝在識蘊中；末那識攝屬於根而非攝屬「意根為緣所生」之「識」故，故非識蘊所攝，由此證明安慧之見解邪謬。乃至大乘法中之根本論《瑜伽師地論》中，當來下生 彌勒尊佛亦同 佛說，將前六識說為識蘊：**【云何識蘊？謂心、意、識。復有六識身，則眼識、耳鼻舌身意識；總名識蘊。】**[0433c17]

亦不將意根攝在識蘊中，因為意根是意識生起時所依根故，於識蘊生起之前即已存在故，不可攝在後生之識蘊中；更何況能生六根、六識、六塵——能生意根——之阿賴耶識，焉可歸類於識蘊中？而與識蘊同一生滅？而誣謗說「阿賴耶識同於識蘊、為生滅法」？若依廣義之識蘊而說者，謂二乘無學聖人，入無餘涅槃時，意根亦可滅除、亦應滅除，故將意根歸類於識蘊中，如是方便歸類，容有其理，為令滅除意根自我執著故，為令得成無學果故；若有人將永遠不可能壞滅之阿賴耶識心體亦歸類於識蘊中，則與 佛及當來下生 彌勒尊佛所說全然相違；此是熟習原始佛法四阿含諸

經者之共識，然而安慧師徒竟將永遠不可能壞滅之阿賴耶識，歸類爲識蘊所攝，何其荒唐！……然而安慧師徒竟將從來無生之阿賴耶識心體，歸類於有生有滅之五蘊妄法中，妄指爲識蘊……成就誹謗菩薩藏之大過，成爲一闡提人……。(P.037-039)

安慧法師不承認有意根，所以認爲意根是施設而有者……安慧如上所言者，顯然是說：意根並非實有，所謂意根者，其實只是意識無間滅之前識種子，爲了顯示第六識依止之所在，所以將已滅之「前意識種子」建立爲意根。所以他所謂之意根，其實就是已滅之「前意識種子」，指此已滅謝之「前意識種子」爲意根。因此，安慧師徒不承認萬法皆由阿賴耶識出生，認爲是由阿賴耶識所含藏的意識種子出生，而阿賴耶識是假名施設有，並非真實有，是故認同小乘人所說之理，主張「根即是種」，所以主張「眼根能生眼識，耳根能生耳識……乃至意根能生意識。」所以安慧的說法，總共只有六識而無七八識。然而如是邪理，已被玄奘菩薩及窺基大師所破斥。(P.042)〔編案：讀者若欲了知更多、更詳細的內容，敬請參閱《識蘊真義》中的勝妙開示。〕

釋印順跟安慧犯了同樣的錯誤，都錯將「名色緣識，識緣名色」之「識」—第八識如來藏—攝歸爲識蘊；佛法中正確的八識論被安慧和印順等人錯解的結果，就變成了六識論邪見，他們將能生識蘊之阿賴耶識顛倒歸類在阿賴耶識所出生之識蘊中，令無知的隨學者誤以爲阿賴耶識是生滅法，因

而成就誹謗菩薩藏的大惡業；如是否定阿賴耶識以後，佛法的勝妙處就消失了。

釋印順在《攝大乘論講記》中解釋論文時說：

若離異熟識，識與名色更互相依，譬如蘆束相依而轉，此亦不成。〔編案：此段論文出自無著菩薩《攝大乘論本》卷上〕契經說：『識緣名色，名色緣識，如是二法展轉相依，譬如蘆束俱時而轉』。假使「離異熟識」，那「識與名色」的「更互相依，譬如蘆束相依而轉」的聖教與事實，就不得成。識，是阿賴耶識；名，是非色的受等四蘊，轉識也都攝在名中；色，是羯羅藍。名色以識為緣，識又以這名色為所依止，相續而轉。假使沒有根本識，與名色相依而轉的識是什麼呢？若說識是意識，名中的識蘊是五識身，這也是講不通的，因為羯羅藍位，還沒有前五識。有識支的識，有名中的識，同時相依，如二蘆束，不能說它同是一識。這樣，非在名中的意識以外，別立異熟識不可。⁷

這段論述是釋印順以《成唯識論》卷 3 的開示內容而依文解義所作的解釋。當釋印順依照經論聖教來解釋時，他就會說：「識緣名色，名色緣識」的「識」是阿賴耶識，那樣在字面上的解說就無過失了；然而，釋印順其實不懂契經中說「識緣名色，名色緣識，如是二法展轉相依，譬如蘆束俱時而轉」的真實義理，就是在說明這個識（第八識阿賴耶識）與祂所

⁷ 釋印順著，《攝大乘論講記》，正聞（台北），1992.2 修訂一版，頁 123-124。

生的名色（五蘊十八界）二者之間更互相依的關係，就像束蘆要綁在一起才能安立於地上，根本識如來藏與名色五蘊是同時同處而不相在的互為所緣，才能運行於三界中。如《成唯識論》卷3的開示：

又契經說：「識緣名色，名色緣識，如是二法展轉相依，譬如蘆束俱時而轉。」若無此識，彼識自體不應有故。謂彼經中自作是釋：名謂非色四蘊，色謂羯邏藍等。此二與識相依而住，如二蘆束更互為緣，恆俱時轉不相捨離。眼等轉識攝在名中，此識若無說誰為識？亦不可說「名中識蘊謂五識身，識謂第六」，羯邏藍時無五識故。又諸轉識有間轉故，無力恆時執持名色，寧說恆與名色為緣？故彼識言顯第八識。⁸

這段論文 玄奘菩薩最後開示說：「又諸轉識都是有間斷運轉的緣故，所以都沒有能力執持名色不斷，難道沒看見經中說此識恆與名色為緣？所以這個識很明確的就是根本識——第八識如來藏。」釋印順會依據《成唯識論》卷3的開示來依文解義而說，因此他必定知道此處論中的楷定「**定有此第八識**」，然而信受喇嘛教應成派中觀六識論的釋印順，處處否定第八識如來藏真實存在，所以他在依文解義之後，故意忽略 玄奘菩薩最後的這段開示，運用宗喀巴等喇嘛教諸師的手段，在佛法中摻雜六識論邪見來誤導學人，所以他最後就說：「**有識支的識，有名中的識，同時相依，如二蘆束，**

⁸ 《成唯識論》卷3，《大正藏》冊31，頁17，上23-中3。

不能說它同是一識。這樣，非在名中的意識以外，別立異熟識不可。」釋印順的意思就是說：「因為說『有識支的識，有名中的識，同時相依，如二蘆束』於是就不能說它同是一識（否則就會有矛盾），因此『非在名中的意識以外，別立異熟識不可』，其實並不是真有異熟識（第八識如來藏）。」結果釋印順的說法當然就七顛八倒，成為前後矛盾無法貫通的顛倒說法；而探究釋印順顛倒說法的原因，就是他否定根本識第八識如來藏真實存在的必然結果。因此，他還會再衍生種種虛妄想，例如他把「識」以世間法之哲學認識論的方式來分析研究，並且主張「識」是有認識作用的心識當體，於是又把恆離六塵見聞覺知的第八識曲解成不離六塵見聞覺知的第六識了，所以他在《唯識學探源》中說：

簡單的說，離去主觀的認識，客觀的存在是無意義的。因此，名色要依識為緣。依認識論的見地，說明識、名色、六入、觸的次第，受了形式上的拘束，意義不大明顯。假使能從佛教認識論的見解，作較自由的觀察，那可以說識支是識，名色支是境，六入支是根，因這三者的和合便能生觸。在觸支以前，建立識、名色、六入三支，不外乎敘述構成認識的條件。又依《雜阿含經》「內有此識身，外有名色，此二因緣生觸，此六觸入所觸」看來，識與名色，是主觀客觀的對立，經過感覺機關六入的聯合，才能生觸，觸是認識作用的開始；識是有認識作用的心識當體。（頁 20-21）

釋印順說：「離去主觀的認識，客觀的存在是無意義的。」

這樣的認知純粹只是在意識心上的推敲與理解，完全不懂第八識如來藏甚至是第七識末那的體性，這也證明釋印順「出家」七十餘載，卻從來未曾離開「世俗家」，因為直到他高壽逾百仍然全都在六塵等世俗法中打轉，不曾對真實佛法有如實的信受與認識，更是完全不懂世尊開示「**內有此識身，外有名色，此二因緣生觸，此六觸入所觸**」的真實理。因為《雜阿含經》卷 12 中的這段開示是說：「愚癡無聞的凡夫眾生由於被無明所遮覆，被貪愛五陰的因緣所繫縛，所以會繼續受生而取得新的五陰來獲得這個根本識的功能（身就是功能的意思）。三界一切有情都是內有這個本識的功能，外有受想行識四蘊等名，乃至欲界、色界有情的有根身及內塵境等色法，再由本識與名色二者和合運作的因緣而出生了觸，有了這六種觸入所觸的緣故，就有苦樂憂喜捨等種種的覺受生起。」⁹〔編案：此中詳細內容及深妙的義理，讀者可以請閱平實導師所著之《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書中有非常勝妙詳實的開示。〕這是在開示本識與名色真妄和合運作的道理，而愚癡的無明凡夫不知不見此佛法的真實理，只能在枝末的意識心上鑽研，所以才會說出「識與名色，是主觀客觀的對立」的這類戲論言說。

⁹《雜阿含經》卷 12：「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愚癡無聞凡夫無明覆，愛緣繫，得此識身。內有此識身，外有名色，此二因緣生觸；此六觸入所觸，愚癡無聞凡夫苦樂受覺，因起種種；云何為六？眼觸入處，耳鼻舌身意觸入處。若點慧者無明覆，愛緣繫，得此識身；如是內有識身，外有名色，此二緣生六觸入處，六觸所觸故，智者生苦樂受覺。』」《大正藏》冊 2，頁 83，下 24-頁 84，上 2。

十因緣法中「識緣名色，名色緣識」的「識」，也就是「齊識而還，不能過彼」的「識」，指的就是第八識如來藏入胎識，不是第六識；然而釋印順在不知不解、不證不信第八識如來藏真實存在的情況下，認為第八識其實只是施設的名相，本質上就是意識細心，因為他是六識論者，是不相信有第八識真實存在的，因此他的說法經常是前後顛倒自語相違而不自知。例如他在《唯識學探源》書中也說：【凡是說識支是六識的，也可以參考。因為入胎識是不通於六識的；說六識，一定是指認識六塵境界的了別識。】（頁 20）這表示在邏輯上釋印順也知道入胎識有別於六識心，這也證明除六識心外，另有一個不了別六塵的第八識如來藏入胎識；然而釋印順只因為自己無法實證祂的所在就加以否定，當然也就沒有能力與智慧來解釋十因緣法中「識緣名色，名色緣識」的識與名色互為所緣之真實理，只能以六識論的邪見說出各種謗佛、謗法、謗賢聖等的謬論。釋印順之所以常常會有講法自相矛盾的現象，根本問題就在於對經典無法如實信解，譬如他《唯識學探源》書中又說：

緣起觀中說明最詳備的，佛弟子最常用的，形成緣起論標準的，那要推十二支。十二支，是在十支以上，再加無明與行。……上面說的識支，或者最初入胎識，或是對境覺知的六識。但識為什麼會入胎？為什麼入此胎而不入彼胎？為什麼在這有情身上起滅而不在另一有情身中？要解釋這些，所以又舉出行緣識。……從生命相互依存的見解去考察，發見了識和名色，是

展轉相互為緣而存在的。觀察到識支，可說已經圓滿，經裡也曾說「齊識而還，不復能過」。但是，假使把識看成生死的根本，那決不是釋尊所許可的。嗒啼比丘受佛的呵斥，也就在此。所以，在生命依持以上，更說明了生死本源的緣起觀。(頁 21-23)

由釋印順這段論述很明顯地可以看出，他是將十因緣觀等同於十二因緣觀，誤以為此二者只是增說與減說的不同，這也正顯示出釋印順對因緣法的真正內涵，以及十因緣法與十二因緣法二者之間的關聯與差別是完全無知的。因此釋印順才會有「識支，或者最初入胎識，或是對境覺知的六識」這種荒謬說法，因為他錯將十因緣法中「識緣名色，名色緣識」的「根本識」等同於十二因緣法中「行緣識，識緣名色」的識陰六識心，無怪乎他一下依文解義說識支是入胎識，一下又說「說識支是六識的，也可以參考」。

十二因緣法中所觀察到的識支，只是前六識，八識心王中還有第七識意根及第八識入胎識是十二因緣法所沒有推究到的內涵，故觀察十二因緣法的識支仍不圓滿，不是釋印順說的「已經圓滿」；也就是說，沒有十因緣觀作為基礎則對十二因緣法的觀行其實是無法成就的。釋印順把十因緣法中「齊識而還，不能過彼」的「識」當作是十二因緣法中的識支（識陰六識），生滅法的識陰六識當然不會是生死的根本，不是生死的根本就必有能過之者，也就是可以繼續再往上追溯，如此則因緣支就變成可以無窮無盡地推究下去而無法探得生死的根源，這樣一來，聖教中「齊識而還，不能過彼」的開示

豈非成爲戲論？是故，唯有依於十因緣法的真實道理，則能推究到萬法的根本緣起入胎識就不復能過了（沒辦法再超越了），故此「根本識」當然是入胎識，不是六識。名色所緣之根本識，尚且非意根末那識，何況是要依於第八識如來藏及第七識意根才能生起的六識？而且六識當然不能出生六識自己及色身（名色），只有入胎識才能出生名色乃至三界六塵一切萬法，故知名色所緣之本識入胎識，絕對不是釋印順所說的意識細心。釋印順雖說：「假使把識看成生死的根本，那決不是釋尊所許可的。嗒啼比丘受佛的呵斥，也就在此。」然而，釋印順自己卻恰好是嗒帝比丘的翻版！根據《中阿含經》卷 54 的記載，嗒帝比丘就是因爲把意識心認作是常住不滅能去到未來世的根本識，所以受到 世尊的訶斥，如今釋印順建立意識細心爲根本識，正與執著意識爲常的嗒帝比丘落入同樣的惡邪見中，也一樣是 佛所訶責的愚癡人！

此處釋印順最大的錯誤就是把十二因緣法的識支當作十因緣法中「齊識而還」的本識第八識如來藏，不知此識非彼識，十二因緣中的識支是識陰六識，不是十因緣中的第八識！因爲在十二因緣法中的識支之前有無明支與行支，那就表示這個識支絕對不是「齊識而還」的根本識。而且釋印順對因緣法的無知在在處處顯而易見，如釋印順於《成佛之道》書中說：

緣起支的敘述，很多是從識支開始的，所以經說：「齊識而還，不能過彼」。可是，在識支以前，有的又加上無明與行二支，成爲十二支。在《阿含經》中，一再說：「無明覆，愛結繫，得此識身」。無明，愛（行），

識三者，可以看作完整的，獨立的緣起說。等到與識支以下相綜合，才成爲十二支的。現在，先從這三支自成系統的意義來說。¹⁰

釋印順將經中開示的「**得此識身**」與十二因緣法中的識支胡亂湊合，真是錯把馮京當馬涼，也正是《雜阿含經》卷 12 中所指的「愚癡無聞凡夫」，完全無知於經中開示的義理，而且他似乎並沒有警覺到，引十二因緣法的識支說那就是阿賴耶識是一個極大的嚴重錯誤，他就是將十因緣與十二因緣中不同的識支等同爲一而混爲一譚，才会有諸多顛倒矛盾的說法出現。他在《唯識學探源》書中說：

瑜伽派的唯識學，注重在業感的果報識。不但《成唯識論》引「識緣名色，名色緣識」，和「有色根身是有執受」，「有異熟心，善惡業感」，證明它的阿賴耶識，是異熟報主和根身的執受者；《顯揚聖教論》，更明白的引識支來證明阿賴耶，像論卷一說：「云何知有此識？如薄伽梵說：無明所覆，愛結所繫，愚夫感得有識之身。此言顯有異熟阿賴耶識。又說：如五種子，此則名爲有取之識。此言顯有一切種子阿賴耶識」。「因心所生」的唯識思想，在唯識學者看來，是根據緣起論而建立的。確鑿有據，不消多說的了。（頁 37）

「因心所生」的唯識正理是要以十因緣法中「名色緣識」的根本識來建立才正確，此「識」才是真心，此「識」才能

¹⁰ 釋印順著，《成佛之道》增注版，正聞（新竹），1994.6 初版，頁 167。

出生蘊處界，這才是「因心所生」的唯識理。十二緣起法要以十因緣爲前提來推究才能成立，如實了知有個「齊識而還，不能過彼」的根本識存在，就知道此「識」爲萬法的根源，如此才是「萬法唯識」的正理；也就是說，萬法的出生與還滅都必須是有因有緣而非唯緣能生能滅，釋印順把無因唯緣的緣起性空說成唯識真理是確鑿有據，他這樣的邪說謬論不消多說，有智者當自能明辨。

平實導師云：

意識種子得要存在阿賴耶識中，而以意根爲緣，才能從阿賴耶識中生起；在原始佛教的二乘經典四阿含諸經中，世尊也是如此開示的：「意法爲緣生意識。一切粗細意識皆意法爲緣生。」所以，意根與法塵同時存在時，意識才能出生，由此即可證明意根與意識是同時存在、同時運作的；如果安慧硬要說「意識種子即是意根，意識現行時意根已經變爲意識而不存在」的話，則意識現行時，相分法塵種子也應該與意根同時消失了，應該法塵在意識現行時，與意根都同時不存在了，才能使意識現行；如果意根只是意識的種子，意識現行時意根就減失了，則相分法塵使意識現行時，相分法塵也應該如同意根一樣的減失了；那就違背意根與法塵存在的時候意識才能存在的聖教了。所以安慧在論中所說意根爲主能生意識，意識種子即是意根的說法，是錯得很離譜的說法，有智慧的佛子們

怎能信受這種很離譜的說法？¹¹

很多學佛人，一生精勤修學十二因緣法，然而即使是出家專事修行，亦始終無法在解脫道的修行上有所實證，連斷我見（斷三縛結）的解脫道初果都了不可得；這是因為他不知道十二因緣法的觀行必須要以十因緣法為基礎配合來觀修，才有辦法完成解脫道中因緣法的觀行內涵。此中道理最重要的關鍵即是十因緣法的「齊識而還，不能過彼」這句聖教，要能將這其中的真正內涵研究清楚，了知這裡的「識」講的是諸法本源的第八識如來藏，而不是識陰六識；如果將諸法緣起的根本因解釋為意識，則三乘佛法的真實內涵都會讀不懂，當然更不可能有所實證。因緣法之所以甚深極甚深，即是在於此第八識——真正甚深緣起的根本因；第八識是萬法的根源，依這個根源才能出生三界萬法，也才能有十二因緣法的存在，所以說探究因緣法絕對不可能超過此第八識，因為第八識就是一切法出生的根源。這第八識如來藏正理是佛教的核心法義，也是宇宙中唯一的真理，這個真理是定量，《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364、463、526 中都有開示：「以一切法、一切有情皆以真如為定量故。」也就是說，不論你有沒有親證第八識如來藏，一切法皆是自心現量的事實是不可改變的，因為事實如此，不可動搖。第八識自心現量不是意識思惟所能及，祂超越語言文字，卻是真實存在而不是想像的虛妄法，當菩薩以一念相應慧觸證如來藏而明自真心，並且能

¹¹ 平實導師著，《識蘊真義》，佛教正覺同修會，頁 114。

夠現前觀察體驗及轉依時就稱為實證，這個實證即是開悟，也就進入第七住成爲位不退的菩薩。

宇宙中最不可思議的是「萬法唯心」的心，此心絕對不是單指眾生所知的意識心而已，應該是八識心王和合一心，唯有八識心王和合運作才能有一切法的生顯，而前七識又都是依第八識而有，所以如果只講一心，那就是能生萬法的真心——第八識如來藏。五陰十八界即是名色，名色即是有情的五陰世間，五陰即是眾生假我，眾生我及器世間都是源於第八識而有，所以「識緣名色，名色緣識」的這個「識」是極重要的根本法義，必須探究清楚，才能瞭解佛法的真實義，也才有實證三乘菩提的可能。

平實導師這一世出來弘揚 如來正法，對佛法的名相及真實義理講解得非常清楚，不容一切佛門大師乃至附佛外道混淆亂講。佛教是八識論而不是六識論，這是亙古都不會改變的真實法義。有人說密宗喇嘛教也是佛教的一宗，所以密宗所說的六識論也是佛法，這是亂講，是毀謗三寶的惡說法；但如果是指從六百多年前篤補巴祖師開始，傳到將近四百年前多羅那他尊者時期的西藏覺囊巴，因爲他們所弘揚的他空見教義同樣是主張八識論正理，這才可以說是佛教的一宗。六識論乃是佛教所破斥的外道邪見，怎麼能夠把執持這種邪見的外道也稱爲佛教的一宗？將近一千四百年來的西藏密宗，除了前述的覺囊巴以外，其他所有宗派本質上都是六識論的喇嘛教，不可以稱之爲佛教！不論過去、現在或未來，也不論聲聞法、緣覺法或菩薩法，要稱爲佛教就必須信受八

識論正理、以八識論爲依歸，否則就都是外道邪見，當然就不能稱爲佛教。

爲何六識論不能稱爲佛教？因爲那是「識陰」的境界，這在前面已經說明過了，我們再用〈正覺總持咒〉來印證就會更清楚：「五陰十八界，涅槃如來藏，般若道種智，函蓋一切法。」五陰十八界即函蓋名色等三界一切法，而十因緣法中「名色緣識」的「識」即是涅槃如來藏，依於涅槃如來藏的實證，才有般若乃至道種智的生起，這就函蓋了世間、出世間、世出世間（包括三乘菩提）一切法，因而說「五陰十八界，涅槃如來藏，般若道種智」這三句就已經「函蓋一切法」。平實導師常說「一體有兩面」，意思也是說現象法界一定和實相法界同時存在，這就是《瑜伽師地論》卷9所說「識緣名色，名色緣識，猶如束蘆，乃至命終，相依而轉」的道理。名色是不可能離開第八識而存在的，六識論的人就是不知道這個道理，他不知道沒有第八識就沒有一切名色乃至萬法的出生。爲什麼六識論無法建立一切萬法？因爲六識都是生滅的虛妄法，六識之中沒有一個真實常住永不壞滅之法，六識本身即是被生之法當然也就無法建立一切萬法。六識論的人誤以爲意識是永恆不壞的，是可以貫通三世而不壞不滅的法，可是現前就可以經由意識在五無心位的斷滅而證明意識是生滅法，不是永恆不滅的；這個道理，只要是稍有世間智慧的一般人就可以了知，當他睡著無夢或是昏迷的時候，意識就間斷了；此外，死人當然也沒有意識的覺知，所以才說他死了；這都足以證明意識是會間斷、會壞滅的法，

不是永恆不滅的法，也證明意識是屬於五陰十八界的虛妄法，不是涅槃如來藏這個真實法。學佛如果只研究五陰十八界這些有生有滅的現象界諸法，卻不相信佛所開示的真實法涅槃本際，不知不證第八識如來藏，卻妄想以觀修蘊處界虛妄就能成就佛道，這是煮沙而欲成飯，永不可能成就的。

學佛要想能有所實證，就必須要先相信有實相法界第八識如來藏的真實存在，建立了這樣的正知正見以後，再透過參禪來探究實相法界的所在，才有可能在福德因緣具足時，一念相應而找到宇宙萬法背後的唯一真理，這個真理就是佛說的**第八識如來藏**。爲什麼如來藏是宇宙唯一的真理？因爲唯有如來藏是恆常不壞的真實法，祂圓滿具足一切世間的功能差別，所以平實導師寫了《真實如來藏》來昭告大眾，有真實法才有真理。六識論者都以爲現象界諸法的緣起性空就是真理，而他卻不知道否定了第八識就成了無因唯緣的緣起性空，本質即是無因論的斷滅見；緣起性空必須依於萬法背後的根本因才能存在，也才是佛法中的**世俗諦**真理，而**勝義諦**佛法所說的唯一真理則是這個根本因第八識如來藏。爲什麼？因爲緣起法的十二有支，都是生滅法，必須依於真實法才能存在，所以世俗諦就不叫唯一真理。那麼真實法是在講什麼？即是有常住不壞而能生萬法的真實體性，這才是真實法。緣起性空只是萬法生住異滅所呈現出來的現象，所以十二因緣法並不能探究到出生萬法的根源，十二因緣法要配合十因緣法所推究到的萬法根源——本識如來藏爲基礎，才能觀行成就緣覺果的實證；所以說八識論才是佛法，有佛法才

可以稱為佛教，六識論是佛所破斥的外道法，所以六識論不是佛教。釋印順三十幾歲的時候開始信受喇嘛教的應成派中觀思想，從此就沉淪在應成派假中觀的虛妄想中，直到他捨報始終沒有清醒過來，終其一生寫了一大堆的書，就是想用六識論的外道見來取代八識論的真正佛法，所以他才會在《佛法概論》等書中公然否認第七識、第八識。然而虛妄不實的六識怎麼可能建立為真實的佛法？唯有信受第八識的真實存在，才能讀懂十因緣法的「名色緣識」，而不會把此「根本識」解釋為第六識，那他才有可能初步懂得佛法中的因緣法。所以「真實如來藏」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正知見，必須有這個正知見作基礎，才能在菩薩道的次第轉進中逐步貫通整個佛法。（待續）



《為報師恩，當求正法》

慶吉祥居士

(連載七)

2.表面相似實不同：

藍教授又說：

印老的佛學研究方向與玄奘大體類似而不同。類似的
地方是「回歸印度」的正法追求傾向。不同的是，他
所宗尚的是與瑜伽行派對立的中觀學派，以及原始聖
典(《雜阿含經》)。

他們對印度佛學是有抉擇、有批判的。玄奘在印度曾
撰《制惡見論》一千六百頌，以破斥當時部派佛教中
的顯學——「正量部」的見解。回國後，則組織印度
瑜伽行派的宗義，做為所創法相宗的宗學基礎。至於印
公對印度佛學也自有其批判與抉擇。他對密教的闢斥，
對真常系的貶抑，以及對阿含與中觀大義的抉擇與肯
定，是眾所週知的。……

如前所述，玄奘菩薩與釋印順的「回歸印度的正法追求」
在動機、過程、遭遇、成就、影響各方面，可說是「表面相

似實不同」，更精確說，應是「從內到外全不似」，玄奘菩薩是地上菩薩勝義僧，有佛菩提道的真實證量及無生法忍道種智，能如理、如法、如教地簡擇正邪是非，為眾生開顯一切修學正法、親證實相的知見與方法；相反的，釋印順只是個未斷我見、未明本心的凡夫，於三轉法輪的義學及三乘菩提的修證，都無如實如教的信解，唯獨信受錯誤的應成中觀論、崇尚世俗的學術研究方法，以自意之卜度推論而判攝、抉擇一切佛法，作出種種錯誤的結論與主張，不僅自陷於破壞佛法的惡業，且廣泛地誤導佛門四眾入於歧途邪道。因此，就菩薩道的位階及上求下化的功德而論，玄奘菩薩與釋印順，一聖一凡，天差地別，豈可牽強類比！

藍教授以「佛學研究」的世俗觀點，比較 玄奘菩薩與釋印順對所謂「正法」的判攝與抉擇之不同——玄奘菩薩：在印度以《制惡見論》破斥「正量部」的見解，回中國則組織「瑜伽行派」的宗義而創立「法相宗」。釋印順：關斥「密教」，貶抑「真常」系，而尚「阿含」（原始聖典/雜阿含經）與「中觀」（學派）大義。¹

¹ 案：又如周志煌在《近代中國佛教改革思想中「回溯原典」之意涵及其實踐進路》亦云：「印順則抉擇符合佛說緣起生滅之本懷，而以性空大乘所揭示的緣起無自性故空的第一義諦，來糾正真常心系走向『神我』、『秘密』所衍生的諸多弊端。同時揭示原始佛教《阿含經》內所提到的『佛在人間』的形象，而以佛教與現實人間的關係來推動『人間佛教』的事業。」(http://www.chibs.edu.tw/ch_html/chbs/01/chbs0107.htm)這也是學界普被釋印順誤導的例子之一，呼應了藍吉富的說詞，以無（根本）因論的「緣起性空」為第一義，並據以批判「真常唯心」的正

這其中最關鍵的是兩人對「正法」的抉擇，表面上雖似各有偏重，其實是有正有誤，其正誤的根源，不在於「思想」推論的方法，而是「實證」的現量體驗。玄奘菩薩以三地心的證量與智慧，對佛法真實義有完整而全面的認知與勝解，之所以在印度遍學瑜伽行論而回中國成立「法相唯識宗」²，是以第三轉法輪唯識種智之法義來統攝一切佛法，並詳示悟後起修以至於成佛的菩薩道修行位階與內容，這些法都是真實可證而能次第增上的，是最高深、最精微的真實佛法，絕非一般凡夫、二乘，乃至未證悟（或已證悟而智慧不通達）之菩薩所能信受或瞭解的；也因此易被學術研究者錯認為只是繁複而有系統的名相知識，或被佛門凡夫學問僧誤判為同化於梵（我）神（我）的方便說³，並由此衍生種種本末顛倒的推論與主張，又反過來批評真修實證者之正說，割裂三轉法輪之正理，全依個人之劣智與偏好，斷取某部分經論而放大之、發揮之、高舉之、崇尚之，稱之為「佛」的究竟了義說，立

法，錯解《阿含經》的文義；不僅是對實證佛法的無知，且出於世俗的見解與崇拜，而將釋印順的「個人偏見」合理化。

² 案：事實上 玄奘菩薩所弘就是完整不可分割的唯一佛乘，而並沒有建立任何宗派，所謂的「法相唯識宗」乃後世學者所強加之宗派分類。

³ 「佛元八世紀以來，佛教外以印度教之復興，於具有反吠陀傳統之佛教，予以甚大之逼迫。內以『唯心』、『真常』、『圓融』、『他力』、『神秘』、『欲樂』、『頓證』思想之泛濫，日與梵神同化。……佛教滅跡於印度大陸，時為佛元十六世紀。佛教興於東方，漸達於全印，次又日漸萎縮而終衰亡於東方。吾人為印度佛教惜，然於後期之佛教，未嘗不感其有可亡之道也！」——釋印順著，《印度之佛教》第十七章第四節〈印度佛教之衰亡〉，正聞（台北），1992.10 三版，頁 325-326。

此為佛法的判準，來橫議一切法。如釋印順自云【立本於根本佛教之淳樸，宏闡中期佛教之行解，攝取後期佛教之確當者】⁴ 及藍教授所說「崇尚阿含與中觀，貶斥真常與密教」，此中所說之密教，釋印順也只破斥其索隱行怪的雙身法，卻認同一一支持雙身法所依「意識境界」的應成假中觀；這可說是外行指導內行，以偏概全、以非亂是、以凡抑聖，在藍教授的「類比不當」下，毀謗貶低了 玄奘菩薩，而謬讚推高了釋印順，以成立其所謂「大體類似而不全同」的平臺，但在事實上這是不對等、不平衡的，完全是主觀的個人情感抒發。而侯坤宏、釋昭慧對 玄奘菩薩的評價云：

玄奘是繼承印度正統佛教學說的集大成者，也是中國翻譯弘傳佛教大學者，他翻譯的經論既多且精，弘揚佛法真義，亦最得力。……所譯出之瑜伽師地論、攝大乘論、顯揚聖教、阿毗達磨論、二十唯識論、三十唯識論、百法明門論、因明入正理論，皆為人天之典，鎮國之寶；不惟確立法相宗而已，而無著、世親學說能全部輸入中國，實因玄奘之力。……玄奘一方面具備印度大論師縝密周詳的治學頭腦與不惜身命的求法精神，同時兼有中國第一流學者沖曠明朗的襟懷與崇高純摯的德操。……湯用彤所說的：「玄奘在印所學，雖以《瑜伽》為本，然絕不拘于一宗義，而有所偏執也。玄奘歸國後，就其所譯經，亦可見其風度之博大。」玄奘大師所傳學說既經流行，使得過去《地論》、《攝論》各家遊移無際的議

⁴ 同上註，自序頁 7。

論，都得到了糾正，而「瑜伽」宗旨也就影響到佛學思想的各個方面。他所傳播的學說有《般若》《瑜伽》的廣博精微，又有《唯識》《因明》的縝密周至，不管在教學規範方面，或思惟法則方面，凡有講述，概屬創聞；所以影響於中國佛學思想的地方，極其廣泛而深遠。⁵

綜觀奘公譯業，規模宏大，識量深遠。自印歸來，早已擬定譯經計劃；所攜典冊，不但遍及大小乘經律論，甚亦有外道典籍。已譯出的七十五部，亦廣含大、小、空、有諸家經論，決不以一宗一派之見自蔽。即其所極力批評之清辨論師，奘公亦譯其書（《掌珍論》）。……還譯出安慧糝造的《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⁶

再來看看，關於 玄奘菩薩《制惡見論》及釋印順「貶抑真常」在破邪顯正的相對意義：

若不能知安慧之見乃是以誤會小乘法之邪說，用以破壞大乘法，則未來世仍將有人……再引安慧之邪說，用以破壞正法，藉以否定三乘菩提根本之阿賴耶識心體，妄謗為生滅法，則將使後世學人誤信阿賴耶識是生滅法；誤信之後則將永無證悟之時，則將使後世學人永離三乘

⁵ 侯坤宏著，《玄奘法師對中國佛教文化的影響》，2014年3月22日于新竹玄奘大學講演。<http://hc.hcu.edu.tw/userfiles/file/%E7%8E%84%E5%A5%98%E6%B3%95%E5%B8%AB%E5%B0%8D%E4%B8%AD%E5%9C%8B%E4%BD%9B%E6%95%99%E6%96%87%E5%8C%96%E7%9A%84%E5%BD%B1%E9%9F%BF.pdf>

⁶ 釋昭慧著，〈《成唯識論》譯史抉擇談〉，收錄於《如是我思》，法鼓文化，2002。<http://hc.hcu.edu.tw/userfiles/file/paper04/02.pdf>

菩提之親證，只能墮於純想像、純研究之佛法「假名修證」中，同於今時達賴喇嘛與印順法師之所墮。……安慧法師絕非菩薩，本是二乘人，崇信小乘法之《俱舍論》，而其所說諸法，特以《大乘廣五蘊論》中所敘「佛法」，及其弟子西域般若趨多所造之《破大乘論》中，……處處以誤會後之小乘法義解釋大乘法義，處心積慮誹破阿賴耶識爲生滅法；又違背法界實相現觀之事實，剝奪「阿賴耶識能生萬法、能生識蘊」之體性，故意違背佛說「阿賴耶識是一切法界本源」之聖教，將出生識蘊之阿賴耶識，反謗爲識蘊所攝之生滅法，意在崇小貶大。……後時聖玄奘菩薩即因彼論爲害大乘嚴重，可能風吹草偃，鑑於時間迫切故，即以一天一夜時間造作《制惡見論》一千六百頌而破之，爲當時西天諸大論師所推崇及傳講焉。

古天竺的安慧論師，其實並未證悟般若，只是和古時的月稱論師、寂天、阿底峽、宗喀巴一般，只是和現在的印順法師等人一般，依研究經論的所得而造論，以求世名、以求世人的恭敬；……從他的論著中，也可看出他連二乘菩提的見道功德，都還沒有親證。這樣的凡夫，竟然大膽造出《大乘廣五蘊論》，想要像大乘菩薩一樣的爲人解說一切種智的內涵，想要與證悟的聖僧相提並論、以爭世名，……安慧師徒及其所傳下來之正量部各代師徒，皆是不能了知「識有見分相分」之愚人；如斯等人，尚且不能了知二乘菩提所說之六識心王等法，違

於二乘阿羅漢所說之識相—六識心之行相—何況能了知阿羅漢所不知之一切種智所說識各有四分之深奧微妙正法？是故安慧師徒所弘傳之《大乘廣五蘊論、破大乘論》種種邪見，不可信受；唯有愚癡如印順法師者，方才肯信受之……。⁷

如上所引，說明了天竺的安慧論師所造《大乘廣五蘊論》，是以錯誤的小乘法見解來否定大乘法，將真實常住、能生萬法的「阿賴耶識」歸類在第八識所生的「識蘊」中，將不生不滅法墮為生滅法；其弟子般若趨多更進而造《破大乘論》以誹破大乘法；師徒俱以外道邪說相承，誤導眾生墮入歧途；有鑑於彼等謗佛壞法的嚴重性，玄奘菩薩乃趕造《制惡見論》以破斥之⁸。這個天竺佛教史上的事實，釋印順必有

⁷ 平實導師著，《識蘊真義》第八章〈安慧妄言識無見分相分〉，佛教正覺同修會，2013年6月初版四刷。

⁸ 呂澂著，《玄奘與印度佛學—從玄奘在印所著的三論說起》云：「關於此論的寫作與傳播經過，據《續高僧傳·玄奘傳》等的記載說，先有南印度摩臘婆國王師般若鞠多（慧藏），系小乘正量部學者，他依其部執作了《破大乘論》七百頌，東印的烏荼國小乘僧徒即用為武器來向大乘挑戰。當時中印的統治者戒日王要請那爛陀寺派遣四位大德去烏荼面論，玄奘亦膺其選，但未能成行。玄奘就寫出了《制惡見論》一千六百頌，以代舌辯。……便邀玄奘去參加曲女城大法會。……會上不單慧天曾有異言，即一般小乘僧徒也是反復辯論過的。只是玄奘的主張終於說服了會眾，而留下深刻的影響，……《制惡見論》可能是給反對大乘的一切小乘、外道的一個總答辯，而內容極其廣泛，靖邁就說它制十八部小乘，破九十五種外道。」——[玄奘研究]

http://read.goodweb.cn/news/news_view.asp?newsid=92867

所聞⁹，也應略知「安慧」系與「護法」系的唯識學有根本的差異¹⁰，但他卻仍在著作中說：「繼承無著世親大乘不共的唯識思想者，要算安慧論師的一系。」¹¹ 以及「重因明、毘曇、唯識學的陳那與安慧二系，可說都是東印與南印沿海一帶的大師，以那爛陀寺為中心道場的。玄奘所傳的，雖說專宗護法，其實是糅合這二系，大成於東方的唯識學」¹²。又說：

如來藏我，在不忘「佛法」者的心目中，總不免有神化的感覺。所以世親以下，陳那 *Dinnāga*，護法 *Dharmapāla*，戒賢 *Śīlabhadra*，玄奘一系，特重『瑜伽論』與『解深密經』，探究論理軌範而發揚因明 *hetu-vidyā*，對於如來藏

⁹ 釋印順云：「又玄奘之西去印度，見重於那爛陀寺。傳說曾轉譯《起信論》為梵文，作《制惡見論》及《會宗論》，於曲女城立義十八日，竟無敢責難者：中國學者之在印度，已不限於承受，足以見中國佛教之盛矣。」（釋印順著，《佛教史地考論》〈八.南北東西與中華〉，正聞（新竹），2000.10 新版 1 刷，頁 72）

¹⁰ 《印度佛教思想史》第九章/第一節〈瑜伽與中觀論師〉頁 332 云：「西藏所傳的唯識學，以安慧說為主，與玄奘所傳的以護法說為主，見解不同。」頁 339 云：「安慧說『唯識』無境——一分說，西藏相傳，這是『無相唯識』。……三分說、四分說，都是同意『有相唯識』而發展所成的。」（釋印順著，《印度佛教思想史》，正聞（新竹），2005.4 修訂版）

¹¹ 釋印順著，《攝大乘論講記》，正聞（台北），1992.2 修訂一版，頁 12。

¹² 釋印順著，《以佛法研究佛法》〈中國佛教與印度佛教之關係〉，正聞（台北），1992.2 修訂一版，頁 251。〈中國佛教與印度佛教之關係〉。（亦可參考陳一標，《印順導師對新舊譯唯識的定位與評析》

http://www.yinshun.org.tw/thesis/12.htm#_ftn18 雖然其引用釋印順所說之出處標示不完全正確。）

我，也就幾乎不談了！¹³

釋印順這個講法與史實完全相背，或許是受了安慧的影響，而有此嚴重的誤解與扭曲。事實上是：

因為如來藏我，在親證以後根本就沒有一絲一毫的神化感覺，而是極為平常實在、清淨的妙法；……護法、戒賢、玄奘一系，其實都在弘法及造論時，特別注重《瑜伽師地論》及《解深密經》，這二部經論中，都是極明確的闡揚如來藏妙法，並且護法菩薩等三人都同樣是以如來藏識作為主軸來宣演佛法的，……陳那的理路是不同於諸菩薩的，也已經被我玄奘大師在論中破斥過了。而護法、戒賢、玄奘菩薩的論中，不曾對因明學加以發明，……反而是專心而且深入的主張萬法都由如來藏真我出生，都以如來藏真我為依止的，印順卻公然說謊，宣稱是不再談如來藏真我了，與仍可舉證考據的經論史實是完全相反的說法。¹⁴

安慧否定親證最勝心第八識阿賴耶識的可能性，否定親證的方法；玄奘則採用親證的方法，並且已親證最勝心阿賴耶識，因此極重視《瑜伽師地論》現量、比量與至教量等三量原則中的現量親證的方法。釋印順一方面接受他人推許為「玄奘以來第一人」，這是肯定玄奘，也

¹³ 釋印順著，《印度佛教思想史》〈第七章/第二節瑜伽行者對一般大乘法的見解〉，正聞（新竹），2005.4 修訂版，頁 258。

¹⁴ 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第三輯，正智出版社，2011 年元月初版四刷。

同時用來肯定釋印順自己，表示自己是繼承玄奘法理的人，但是對於玄奘所採用的親證方法並不採納；一方面卻以安慧的《大乘廣五蘊論》做為唯識的基礎課程，……。¹⁵

安慧把阿賴耶識納入「五蘊」中，自創了比 佛陀說的五蘊範圍更廣——包含了第八識的「廣五蘊」；而既然「五蘊」無常，則五蘊中的「第八識」也是無常；如此，安慧就可以此論之邪見來破壞大乘法——否認「阿賴耶識」心體是不生不滅的如來法身，反認「五蘊無常、一切法空」為第一義諦，落入斷滅見中。而究其原因，乃由於不信、不解、不證此第八識如來藏，卻又慢心熾盛，妄以大乘法師自居；而今之釋印順，亦如古之安慧，以「著作等身」之譽引領台灣佛教數十載而被尊為「導師」之身分，竟將安慧之《大乘廣五蘊論》定為台灣各大佛學院所之正面教材，誤導了大多數的在家、出家四眾及佛學學術研究者。

其次，釋印順除了在唯識學上信受安慧系的邪說之外，在中觀學所信受與弘揚的則是月稱、宗喀巴的應成派，雖然他在 2000 年出版的《永光集》¹⁶ 中說：

¹⁵ 游冥鴻著，〈略評釋印順的「以佛法研究佛法」〉，《正覺學報》創刊號。此文頁122又云：「安慧和玄奘勢不兩立的說法，多到不勝枚舉，蕭平實於《識蘊真義》一書四百多頁，幾乎都是依《成唯識論》和《成唯識論述記》，舉證安慧《大乘廣五蘊論》違反現象界與實相界的事實所產生的論述錯誤；此部分限於篇幅，請讀者自行參考相關的解說。」

¹⁶ 釋印順著，《永光集》，正聞（新竹），2004.6 初版一刷。

(民國 27 年)從宗喀巴的著作中，接觸到月稱對《中論》空義的解說，所以「深受老莊影響的中國空宗——三論宗，我對他不再重視」(《妙雲集》下編十《華雨香雲》二二頁)。不過，我對月稱的思想，並沒有充分了解，如月稱的《中論》注——《明顯句論》，我也沒有見到。也許我有中國人的性格，不會做繁瑣思辨，從宗喀巴、月稱那裡得些消息，就回歸龍樹——《大智度論》。三十一年起講出而成的《中觀論頌講記》，三十六年講出的《中觀今論》，都是通過了《大智度論》——「三法印即一實相印」的理念，……我重視前期的龍樹學，不是月稱應成派的傳人。……我所依據的，是中國傳譯的龍樹《大智度論》。……我是這樣的評判印度佛教，也同樣的評判中國傳統佛教，與月稱，宗喀巴有什麼關係！(《永光集》頁 246-250)

我在大乘三系中，重視「性空唯名」——「弘闡中期佛教之行解」，……但我重視初期大乘經論，並不只是空義，而更重菩薩大行。我不是西藏所傳的後期中觀學者，是重視中國譯傳的龍樹論——《中論》，《大智度論》，《十住毘婆沙論》。……我不是要依緣起性空，而與真常唯心論諍的。……我是從經論發展的探求中，認為初期的大乘經(龍樹)論——性空唯名系，是會通《阿含》而闡揚菩薩道的，更契合釋尊的本懷。(《永光集》頁 254-256)

在一切佛法中，我是「宏闡中期佛教之行解」，也就是宏揚初期大乘的菩薩行——深觀而廣大行的菩提道，而不是

初期佛教，一般稱之為小乘的解脫道。（《永光集》頁 265）

表面上釋印順雖是這樣「為自己說幾句話」，想澄清他「與日本學者及西藏喇嘛教所傳的關係」，尤其想淡化他對月稱及宗喀巴中觀「應成派」邪見的信受，而自稱是回歸，且是依據龍樹菩薩的《大智度論》來詮釋「中觀」，來批判印度佛教與中國傳統佛教；但是，從他的大乘三系判教並以緣起無自性的「性空唯名」為究竟，而非議「唯識」與「唯心」，這樣的六識論外道見，其實正是受中觀應成派的熏習與誤導，而內化為個人對佛法的主見（成見與偏見），絕不可能是得自於龍樹菩薩《中論》與《智論》的（以法界實相如來藏為根本因的中道緣起論）本義。也就是說，龍樹菩薩的論不可誤解為無因唯緣、但有假名的「性空唯名」；其深觀與廣行的菩提道乃是立足於般若實相（如來藏）的根本法，且與二乘的阿含諸經及大乘的唯識系、唯心系都是一以貫之而以第八識一如來藏一為根本的。釋印順不但誤解了龍樹菩薩的思想，並將全體一貫的佛法，割裂為互不相屬、乃至反向差異的「期（歷史）」與「系（法義）」；然後，偏（執）取其中一期（中期佛教／初期大乘）以及他所誤解的一系（性空唯名）來弘揚之而貶抑其他，例如他常自云的【立本於（釋迦佛時）初期佛教之淳樸，宏闡中期佛教（初期大乘經與龍樹論）之行解——梵化之機應慎，攝取後期佛教（虛妄唯識、真常唯心）之確當者】（《永光集》頁 254）；這種自創一家的觀念與作風，除了部分源於日本佛學界的研究法之外，更根本的是信受了印藏中觀應成派的思想，因此，也引起某些釋印順所說的「細心學者」的評論：【〔案：

釋印順]「據西藏月稱詮釋的中觀空義，批評中國佛教圓融的特質」、「月稱的著作，則提貢了他〔案：釋印順〕三系判教的理論基礎」、「印順以月稱《入中論》為依據，撰寫《唯識學探源》」、「印老事實上，是透過月稱和宗喀巴的中觀思想，來批判中國的傳統佛教」¹⁷；雖然釋印順在《永光集》中提出種種辯解言說，但這些他想辯說的評語與印象，並非全然無據，例如，他在1993年寫給繼程法師的信上說：

中觀應成與自續二派，應以應成派為近於龍樹原意。然清辨等學系亦有可取之處。

月稱《入中論》中，論破瑜伽唯識，有不許阿賴耶等八義。然龍樹時代，阿賴耶唯識說尚未興起，當然無阿賴耶唯識之義，此八義中，依龍樹義，在六識現起時，同時有「現在意」，即在六識以外，同時有細意識（阿賴耶等由此而來），即近人所言「下意識」、「潛意識」。蓋六識為了別境界，而意則能「執持根身」，不離於身。月稱《入中論》繼承「有部之無間滅意」，不許有細心。然依中國所傳（大智度論）龍樹論意，應有執持根身，能生六識之「現在意」，與阿賴耶相近，但不許說阿賴耶識而現起一切也。此外，可依月稱《入中論》意。

中觀思想之要點，即在「一切法無自性」。小乘（及外道）依「自性有」，以明生死流轉及還滅涅槃，陷於理論之困難（唯識出發於依他起自相有，清辨亦同），龍樹乃從一切

¹⁷ 以上評語之詳情及出處，請參閱《永光集》〈為自己說幾句話——三〉轉引。

法無自性，以闡明生死涅槃。從述而言，破斥各宗所說，而實義則在「以有（無自性故）空義故，一切法得成」，正所以成立佛法，並成立轉迷啓悟之觀行。……眾生無始以來，起心動念，於我及法，無不有「實在感」，此即俱生之自性見，無明之根源。隨文化思想之發展推論，以不離實在性，故以爲非自性有不可，於是種種思想，成分別起之自性見。但握得自性實有，即不變性、獨存性之原則，以觀一切，則知一切不可能，而引生無自性之正見。依此以觀一切，觀我我所不可得，即能離妄執而契入空性。龍樹中觀之種種論說，無不依此爲本，故尋之而歸納之則簡易也。¹⁸

他在《印度之佛教》也說：

性空者知法無自性，一切唯是無性之緣起，自相有是錯亂現。在緣起雖與世人共，而實無一共許者。以是，性空者于世人之執緣起自相有者，但可就其本身立說之矛盾，剷絕其情見，無立敵共許因之正量可立。……月稱立說，申二諦都無自性，三乘同見法性空，三世幻有，心境幻有（或稱之爲「隨婆沙行者」），頗近于什公初傳之龍樹學（近天臺之共空）；於後期復興之中觀學者中，所見特深！然以緣起之「待他」爲依心；「不從他生、非新生、不待他」之自性爲勝義自性；不許現在意而破阿賴耶等（細心），則以學出後期，或濫于眞常，或拒唯識而失之

¹⁸ <http://blog.yam.com/fuynalumni/article/24524387>

太過。大體為論，餘暉峻嶺，性空者之傑出者也！¹⁹

而受他影響甚深的釋演培也曾說：

中觀學派既有這麼多的不同，我們究應本於何派以抉擇中觀正見？據西藏的學者說：重興西藏佛法而最有權威最有地位的宗喀巴大師，是宗于阿底峽尊者的，阿底峽尊者又是宗於佛護、月稱派的。《入中論》既是月稱論師所造，當然以月稱見來抉擇中觀見，最為允當。……大體說：在建立世俗名言方面，他是許有心外之境的；在引發勝義空性方面，他是宗于應成說的。……佛護、月稱二師的釋論，對中觀見的說明，最為殊勝。本此抉擇龍樹的中觀見，就可進求諸法的空性。……依於月稱的學說，求見龍樹的正義，由見龍樹的正義，就可明白了義的契經，由明瞭義的契經，就能修習無我的正觀，由修無我的正觀，就可獲得生死的解脫，……。²⁰

而且劉嘉誠更有專文，談到釋印順與月稱的思想契應：

西藏中觀所弘傳的是以月稱 (Candrakirti, c.600-650) 為代表的應成派 (Prasavgika) 學說，……大致而言，導師與月稱的思想是相契合的。此種思想的契合，在方法論上表現出導師是認取「依於即空的緣起法的論理法 (隨應破)」

¹⁹ 釋印順著，《印度之佛教》〈第十六章/第三節性空者之復興與分流〉，正聞（台北），1992.10 三版，頁 297。

²⁰ 演培，〈略談中觀的學派〉。

<http://www.buddha-hi.net/re/thread-48025-1-1.html>

之緣起論者，在對唯識論者的批判上表現出導師是反對他性空的徹底的（自）性空論者，在對《中論》的解讀上表現出導師是現空無礙的二諦中道論者，在成佛之道上表現出導師是即人成佛、智慧無礙的大乘行者。從本文可知，導師所表現出的緣起、性空、中道與大乘行之思想，無不與月稱相契應，而符合於中觀應成派所具有的深觀與廣行之學風。²¹

對於論證中道（空性）的方法，印順法師明顯認同月稱的歸謬論證，並指出唯有依於即空的緣起法的論理法（隨應破），才能破立善巧。……三法印的研究方法，就是依一實相印—緣起（空性）去研究佛法。因此「依於即空的緣起法的論理法（隨應破）」，顯然和前述一實相印或三法印的研究方法之意旨是相互契應的。²²

從釋印順的著作及學者的評論中，都可看出釋印順是認同於天竺月稱（隨應破派）及西藏宗喀巴（應成派）的中觀見，並以此邪見來詮釋龍樹菩薩的《中論》與《智論》，故而歸納出「性空唯名」系思想，更以此作為佛的本懷²³，大乘佛教的根

²¹ 劉嘉誠，〈印順導師與月稱論師思想的契應〉。

<http://enlight.lib.ntu.edu.tw/FULLTEXT/JR-BJ013/bj013133196.pdf>

²² 劉嘉誠著，〈印順法師的方法論—以三法印、中道及二諦說為中心〉，刊登於《玄奘佛學研究學報》第 17 期。

<http://ird.hcu.edu.tw/ezcatfiles/c016/img/img/947/292553551.pdf>

²³ 【我在『印度之佛教』的「自序」中說：「立本於根本（即初期）佛教之淳樸，宏闡中期佛教之行解（梵化之機應慎），攝取後期佛教之確當者，庶足以復興佛教而暢佛之本懷也歟！」】（釋印順著，《華雨

本²⁴；釋印順這樣的外道邪見，是全然違背了佛說如來藏及龍樹菩薩中觀的真實義：

集》第五冊，正聞（新竹），1998.12 初版三刷，頁 17）釋印順認為印度大乘佛教三系以「性空唯名」最早出、最究竟；是佛法的最深義，也是最了義，最契合佛教根本思想的「緣起說」，也是對《阿含經》的承繼與深化。又：【三系是適應眾生的方便不同，而歸宗於法空性的現證，毫無差別。……性空唯名系，能於畢竟空中立一切法；不能成立的，要以『依實立假』為方便，說依他自相有。這是最能適應小乘根性，依此而引導迴小向大的。但一般凡夫，外道，不信無常、無我（空），不能於無常、無我立一切法，佛就不能不別出方便，說一切眾生身中有如來藏了。這對於怖畏空、無我，攝引執我的（凡夫）外道，是非常有效的。攝化眾生的根機，從五事具足，到五事不具的小乘等，再到一般凡夫外道，攝機越來越廣，所以說方便以如來藏說為最勝，也就是最能通俗流行的理由。……三系原是同歸一致的，「智者」應「善」巧地「貫攝」，使成為「一道一清淨」，一味一解脫的法門，免得多生爭執。最要緊的是：不能執著方便，忘記真實。讀者！到底什麼是如來出世說法的大意！】（釋印順著，《成佛之道-增註本》，正聞（新竹），1994.6 初版，頁 392-396）

²⁴ 《成佛之道-增註本》一諸法從緣起：【《般若經》、《中觀論》等，深廣宣說無自性、空、不生滅等，是了義教，是義理決了、究竟，最徹底的教說。依於這一了義的立場，一切我、法，都是世俗的，假施設的。從生死業果，到三乘道果，就是涅槃，凡是安立為有的，都是「唯名，唯假」的，名言識所成立的世俗有。如從勝義觀察起來，一切是無自性而不能安立的。……依無自性空相應的緣起義，立一切法。所以約世俗假施設說，是如幻而「現」的；約勝義無自性說，是「空」的。幻現不礙性空，性空不礙幻現。空假無礙，二諦無礙的「中道義」，為性空宗的了義說。】（釋印順著，正聞（新竹），1994.6 初版，頁 372-374）

密宗應成派中觀師——如古天竺之月稱、智軍……等人，及西藏之阿底峽、宗喀巴、克主杰、土觀，今之達賴及印順等——皆是如此力破第八識如來藏，妄言爲方便施設，誣言爲佛所未曾說者；……乃至因此而說第三轉法輪之唯識諸經爲不了義說。……墮於一切法空之邪見中，同於外道斷見論者，而悉不能自知已墮於邪見之中，乃更標榜自宗爲最究竟法，於與他宗論義之時，便皆取他宗之義而隨言破之。乃至對於真正究竟了義之第八識法，亦予認定爲外道法而破斥之。……今時之印順法師更加無智，不知應成派中觀之邪謬，反以顯教僧寶之崇高身分，自己去承接外道密宗種種破壞佛法中最嚴重破法者之應成派中觀邪見；更以應成派中觀之邪見，而將般若諸經佛意，於《妙雲集》及其餘諸書中加以曲解，誣說般若爲「性空唯名」——「只說一切法空，無真實法性，般若所說唯是名相」。如此則令般若成爲「無真實法性」之「唯名」玄學戲論、成爲虛相法……。²⁵ 謂龍樹及無著菩薩之所弘傳者，乃是如來藏法之大乘正義，絕非天竺月稱「菩薩」唯認前六識而否定七八識之應成派中觀邪見也，……焉得將月稱之外道見與龍樹無著等地上菩薩之正法相提並論、夤緣附會？復次，龍樹及無著皆弘傳第八識如來藏法，月稱則否定第八識，成爲從根本破壞佛教正法者，與二聖者相反，云何可謂三

²⁵ 平實導師著，《狂密與真密》第二輯，正智出版社，2011年9月初版九刷，頁366-367。

人之法為無有差別？²⁶

如上所述，釋印順所相應的印度論師之中，安慧的唯識學只傳入西藏；而月稱的中觀隨應破（應成）派，也只在西藏流行；這兩派學說都沒有被中國佛教界接受²⁷。然而，釋印順的心性較相應於西藏的密教，所以排斥了中國的三論宗與唯識宗，而輾轉從西藏承受了安慧的（無相）唯識學及月稱的（應成）中觀論，並經由對西藏論書的採信而說為回歸印度原典，或者說，是回歸西藏化的印度學（印度佛法滅後，坦特羅佛教之印僧大量進入西藏）。（待續）



²⁶ 平實導師著，《狂密與真密》第四輯，正智出版社，2002年8月初版，頁1340。

²⁷ 釋惠敏著，〈梵本《中論頌·月稱註》（淨明句論）研究序論〉，「月稱的學說傳入西藏相當完整，宗喀巴大師又加以弘揚，將其『入中論』列為教科要目，因此在西藏亦十分盛行。……可是，如此名重一時，弘傳流久的大德在中國佛教界卻非常陌生。所有著作亦無漢譯本（民國31年，法尊法師從藏譯本有翻譯『入中論』）。……安慧釋「大乘中觀釋論」十八卷……，本書不被中國及日本佛教界的重視。」—《華崗佛學學報》第7期，1984，頁329-354。

http://www.chibs.edu.tw/ch_html/hkbj/07/hkbj0712.html

不以佛法當人情

大慧宗杲禪師的風骨(下)

—張正玄老師—



大慧曾於〈錢承務同眾道友請普說〉，自述其參禪十七年的過程云：

山僧最是參禪底精，五家宗派都理會來！初行腳時，曾參洞山微和尚，二年之間，曹洞宗旨，被我一時參得。又參泐潭準和尚，……山僧十七歲上，便知有此事；恰恰參十七年，也曾作偈頌、拈古、代別，無有不會。忽然思量：釋迦老子說「寤寐常一」；返就已推窮，只今惺惺時，佛所讚者，戒、定、慧、解脫知見，一一依而行之；……佛所呵者，故不敢犯。為甚麼一睡著時，夢得金寶、見一切如意之事，心中便喜；夢見火焚水溺、及為人所殺，便怕怖惶惶，驚覺來通身汗出？當爾時，心意識尚在，只是睡著，早爾不知下落；況脫卻殼漏子，地水火風一時散了，更作得主在？日裏底與夜裏底，分明作兩般，如何敢開大口道：「我會禪、會道！」要敵他生死！又常自念：「禪是有耶？是無耶？若有，我須參教徹去；若無，豈可《傳燈錄》上一千七百餘員尊宿，盡是說脫空來？」¹

¹《大慧普覺禪師普說》卷2，臺北版電子佛典集成（M59,n1540_p.850,b1-

又，〈尼慈明大師請普說〉云：

妙喜十七歲時，便知有此事；既而落髮，出去行腳，江南江北，禮拜善知識，……曾因看經，得箇歡喜處；也曾因看語錄，得箇入頭處。憶在眾日，因讀玄沙和尚語錄，見「瑞巖喚主人公」因緣，有箇歡喜處，遂去一宗師處通消息，……寶印（紹理和尚）便肯可，自家當時亦將謂是也。歡喜周年半歲後，因讀《楞嚴經》，見佛說「寤寐恆一如」，從此疑著：……先佛所謂寤寐一如，自家分明作兩般，將非所得未盡善乎？²

由以上的這兩段記載，可看出大慧禪師悟前參禪的辛勤與審慎，雖偶爾得個歡喜處、入頭處，也被名師所印可，卻反覆再三地自我檢視、讀經求證，纖毫有疑，便不肯強作主宰、籠統承擔也；必要「寤寐恆一如」、「更作得主」，才可自肯。這些年親歷的行腳苦參，他多次在普說開示中提起，作為教學的實例，可謂是憂疑交煎、得失兩患：

妙喜自十七歲，便疑著此事，恰恰參十七年，方得休歇。未得已前，常自思惟：我今已幾歲？不知我未託生來南閩浮提時，從甚麼處來？心頭黑似漆，並不知來處；既不知來處，即是生大。我百年後死時，卻向甚麼處去？心頭依舊黑漫漫地，不知去處；既不知去處，即是死大。謂之無常迅速，生死事大。……他日死了，卻向甚麼處安

p.851,b15) http://taipei.ddbc.edu.tw/sutra/M059n1540_002.php

²《大慧普覺禪師普說》卷3，臺北版電子佛典集成（M59,n1540_p.891,a6-b10）http://taipei.ddbc.edu.tw/sutra/M059n1540_003.php

著？既不知安著處，則撞入驢胎馬腹亦不知，生快樂天宮亦不知。³

問他：爾未託生張、黃、李、鄧……家作兒子時，在甚麼處安身立命？……百年後卻向甚麼處去？既不知來處，即是生大；既不知去處，即是死大。「無常迅速，生死事大」，便是這些道理也。儒者亦云：「死生亦大矣！」⁴

平生自疑：生不知來處，死不知去處，常懷恐怖之心。從十九歲出家，便尋知識請益，看話頭恰恰十七年……。⁵

生不知來處，死不知去處，這本是一般人的正常現象，因為「意識」只能一世，故人皆有胎昧；然而，大慧禪師要提醒的是：若不能證悟「如來藏」，則不知生命以誰為主，不知哪個是「去後來先作主公」，縱然出家了，永遠是個無主沙彌，生則因惑造業，死又隨業流轉，三界六道輪迴不休，沒個踏實的歸依處，心頭黑似漆，恐怖莫奈何。這是學佛人第一件大事，若誤認六識為常住不壞我，或偶參得些相似光影便罷了，自以為從此天下太平，無事去也，卻仍舊不離無明；不知意識覺知心是每夜斷滅的，就算是夢中也無法作主；何況眠熟無夢，意識已經滅失而不在了！因此，第六意識是無常生滅法，永劫不離病等諸苦與生死。⁶

³ 《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16，《大正藏》冊 47，頁 878，下 16-頁 879 上 1。

⁴ 《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20，《大正藏》冊 47，頁 897，下 18-24。

⁵ 《大慧普覺禪師普說》卷 1，臺北版電子佛典集成（M59,n1540_p.791,a5-8）
http://taipei.ddbc.edu.tw/sutra/M059n1540_001.php

⁶ 圓悟與大慧，皆曾因所悟不敵生死，而重新參究。《普覺宗杲禪師語錄》

大慧禪師云：「老漢十七年參，也曾零零碎碎悟來；雲門下也理會得些子，曹洞下也理會得些子，只是不能得前後際斷。」⁷ 這件生死大事，總須善知識協助；然而，他所依止的湛堂禪師已逝，眼前所知的禪門中，似乎沒有能讓他信受的眞悟宗師；雖然湛堂曾推薦克勤大師，而當時他的反應並不熱衷，或因禪門野狐眾多而心灰意冷，或要等辦妥湛堂的身後事而擱置⁸，後得張商英再次薦引他才起行參訪，但卻仍半信半疑。這是大慧的謹慎，卻也是對法的忠直，湛堂的器重與鉗錘對他影響甚大，讓他終身感恩，他曾說：「宗杲雖參圓悟和尚打失鼻孔，元初與我安鼻孔者，卻得湛堂和尚。」⁹

36 歲，師徒際會的因緣成熟，終於在京師天寧寺，拜見

卷 1：【圓悟和尚嘗參北烏崖方禪師，……得照覺平實之旨；同到五祖室中，平生所得一句用不著；久之，無契會之緣，皆謂五祖強移換他，出不遜語，忿然而去。……到金山，忽染傷寒，困極，入重病閣；遂以平日參得底禪試之，無一句得力。追繹五祖之語，乃自誓曰：「我病稍間，徑歸五祖去。」】《卍新纂續藏經》冊 121，頁 60，中 15-頁 61，上 3。意識乃生滅法，色身重病，意識只能專注在病痛覺受上，作不得主；此時自知，先前所得之「照覺」，是意識境界，敵不過生死；因此，病況稍好，即回五祖法演處重參。

⁷ 《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17，《大正藏》冊 47，頁 883，上 12-14。

案：「前後際斷」有兩種意思，《大慧語錄》中亦有兩種用法。

⁸ 張浚，《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6〈大慧普覺禪師塔銘〉：【湛堂死，師謁丞相張公無盡，求準塔銘。無盡門庭高於天下，士亦小許可見。師一言而契，即下榻，朝夕與語，名其菴曰「妙喜」，字之曰「曇晦」。】《大正藏》冊 47，頁 836，下 16-19。

⁹ 《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15，《大正藏》冊 47，頁 875，上 29-中 1。

圓悟禪師¹⁰。《佛祖綱目》記載，大慧禪師拜見圓悟大師之前，仍然作了最壞的打算：

甲辰九月，克勤有天寧之命，杲自慶曰：「此老實天賜我也。」遂預往天寧以待，乃自惟曰：「當以九夏爲期。其禪若不異諸方，妄以余爲是，我則造《無禪論》去也！枉費精神，蹉跎歲月，不若弘一經一論、把本修行，庶他生後世，不失爲佛法中人。」遂贖《清涼疏鈔》一部，齋之天寧。¹¹

大慧禪師 17 歲出家，學禪 17 年參訪許多名師，聰慧天生多受諸方讚賞；也讀過大量的經論語錄，聞思成熟，頗具抉擇力；只是時節因緣未至，自我要求又很嚴謹，不輕易印可而自高，所以 36 歲仍未開眼。這樣豐富的經歷與見識，總結爲一個大疑情，今生若不遇真善知識爲他勘破，不僅耽誤一世界道業（蹉跎），亦且釀成一場誤會（無禪）也！這次可說是破釜沈舟，誓以九年，剋期取證，若所悟仍是離念靈知或意識境界，卻受禪林大師印可，則徹底絕望而造《無禪論》以爲反證也！這是他「寧缺勿濫」的風骨，也是「求全責備」的批

¹⁰ 蔣義斌著，〈大慧宗杲看話禪的疑與信〉云：「圓悟到汴京的時間，有二種不同的記載：1.《大慧年譜》謂於大慧 37 歲時，亦即宣和七年（1125），大慧於圓悟座下大悟；2.《圓悟佛果禪師語錄》謂圓悟於宣和六年四月，大慧 36 歲時，已至汴京天寧寺。筆者認爲……大慧悟道，當在 36 歲，較爲可信。」（刊登於《國際佛學研究年刊》創刊號，頁 57-58。http://ccbs.ntu.edu.tw/FULLTEXT/JR-BJ006/bj006.3.htm#n35 2013/7/29 擷取。）而鄧克銘之《大慧宗杲之禪法》則採用 37 歲。

¹¹ 《佛祖綱目》卷 37，《卍新纂續藏經》冊 146，頁 756，上 17-中 4。

判，可說是大乘種性具足，獅象法器堅固，確實是久學菩薩再來人也！因此，悟前所需的資糧、加行與鉗錘也更多、更久、更嚴格，若非真金、獐龍¹²，經不起這樣的淬鍊與款待。

幸而，中土佛法的因緣成熟，圓悟是真禪師、大善知識，世間也確有真禪實證之法，十七年的苦參，終於有了著落：

後來在京師天寧見(克勤)老和尚陞堂，舉「僧問雲門：『如何是諸佛出身處？』門曰：『東山水上行。』若是天寧即不然，如何是諸佛出身處？熏風自南來，殿閣生微涼。」向這裏忽然前後際斷，譬如一絨亂絲，將刀一截截斷相似。當時通身汗出，雖然動相不生，卻坐在淨裸裸處。

一日去入室，老和尚曰：「也不易！爾到這箇田地。可惜爾死了不能活，不疑言句，是為大病。不見道：『懸崖撒手，自肯承當；絕後再甦，欺君不得。』須信有這箇道理。」老漢自言：「我只據如今得處，已是快活，更不能理會得也。」老和尚卻令我在擇木寮作不齋務侍者，每日同士大夫，須得三、四回入室。只舉「有句無句，如藤倚樹」，纔開口，便道：「不是。」如是半年間，只管參。

一日同諸官員，在方丈藥石次，我只把箸在手，都忘了喫食。老和尚曰：「這漢參得黃楊木禪，卻倒縮

¹² 《五燈會元》卷 14，青原下八世—梁山緣觀禪師：【垂鈎四海，祇釣獐龍。……垂絲千尺，意在深潭。】《卍新纂續藏經》冊 138，頁 519，上 11-12。

去。」……一日因問老和尚：「見說和尚當時在五祖，曾問這箇話，不知五祖和尚如何答？」和尚不肯說，老漢曰：「和尚當時不可獨自問，須對大眾前問；如今說又何妨？」老和尚乃曰：「我問：『有句無句，如藤倚樹時，如何？』祖曰：『描也描不成，畫也畫不就。』又問：『忽遇樹倒藤枯時，如何？』祖曰：『相隨來也。』」老漢纔聞舉，便理會得，乃曰：「某會也！」老和尚曰：「只恐爾透公案未得。」老漢曰：「請和尚舉。」老和尚遂連舉一絡索誦訛公案，被我三轉兩轉截斷，如箇太平無事時，得路便行，更無滯礙。老和尚曰：「如今方知道，我不謾爾。」¹³

文中可見圓悟禪師也是悟前百般刁難、不輕許可——圓悟提醒他，參禪不可落在斷除五陰、不起疑情的空無中，雖然「死了」五陰的執著，若不發起意識去找如來藏，則法身「不能得活」，這是參禪大病；須是「絕後再甦」，該死的死、該活的活，乃可證悟。圓悟的手頭謹慎，不形於色，經大慧再問才說，而兩人證悟的公案因此相似。大慧一念相應，般若智慧湧出，經圓悟多方勘驗、細心調整，直到無纖毫疑惑，得不退轉之後，才蓋上金剛寶印，放他過關。爲什麼如此謹慎？所勘驗的內涵又是什麼？《永嘉證道歌》云：「摩尼珠，人不識，如來藏裏親收得。……唯證乃知難可測。」¹⁴ 這裡以摩尼珠明喻此「真心如來藏」，只可親證方得如實了知，

¹³ 《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17，《大正藏》冊 47，頁 883，上 14-中 16。

¹⁴ 《永嘉證道歌》，《大正藏》冊 48，頁 395，下 22-24。

不能以臆想猜測而自以為知。若一時悟了，即可現觀如來藏之映現萬法及種種妙用；這些法界的真實相，是未悟或者解悟者難以測知的。禪師即依己之所證勘驗行者之所悟，若同為如來藏，且能區別真妄，則是以心印心、把臂同行也。大慧禪師亦曾引《首楞嚴經》卷第 4 之經文以印證所悟。¹⁵ 師徒之間的默契與承擔，共同成就了一件禪門典範。

這次徹悟之後，回應之前的疑惑與惶恐，一時皆解，且現量明見佛菩薩所說種種，皆是真實可證：

宗杲三十六歲時所疑，……後因聞先師舉「諸佛出身處，熏風自南來」，忽然去卻礙膺之物，方知黃面老子所說是真語、實語、如語、不誑語、不妄語，不欺人，真大慈悲，粉身沒命不可報。¹⁶

妙喜舊日參禪，大法未明時，也道諸佛菩薩說大脫空瞞人；及乎悟了，始知諸佛諸祖，果不欺人。¹⁷

若識得衲僧放身命處，則出生入死，得大自在，以生死為遊戲之場，而不被生死之所留礙；其或不然，

¹⁵ 《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21：【釋迦老子又曰：我以妙明，不滅不生，合如來藏；而如來藏唯妙覺明，圓照法界；是故於中，一為無量、無量為一；小中現大、大中現小；不動道場，遍十方界，身含十方無盡虛空，於一毛端，現實王剎，坐微塵裏，轉大法輪。】《大正藏》冊 47，頁 901，中 10-14。

¹⁶ 《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29，《大正藏》冊 47，頁 936，上 5-23。

¹⁷ 《大慧普覺禪師普說》卷 1，臺北版電子佛典集成，《大正藏》冊 59，頁 791，上 4-6。（M059n1540_p0791a04-06）http://taipei.ddbc.edu.tw/sutra/M059n1540_001.php

未免葛藤。¹⁸

這種轉變，具足了法身、般若、解脫的三德受用，從此於佛法不疑、於智慧明澈、於生死自在，這本是一切真悟者現前領受「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的功德，然而，大慧禪師的根器與證境又超勝乎一般見道者，是宗門付法之龍象：

我既會了，卻倒疑著幾箇禪頭，乃問老和尚，老和尚曰：「我箇禪，如大海相似，是爾將得箇大海來，傾取去始得。若只將得鉢盂來，盛得些子去便休。是爾器量只如此，教我怎奈何？能有幾箇得到爾田地。」¹⁹

勤曰：「今日方知吾不汝欺。」遂著《臨濟正宗記》付之曰：「……要扶荷正宗，提持宗眼，須是透頂透底、徹骨徹髓、不涉廉纖、迥然獨脫，然後的的相承，可以起此大法幢，燃此大法炬，繼他馬祖、百丈、首山、楊岐，不為忝竊爾。」²⁰

既得證悟又受咐囑，感激之際，即於佛前炷香為誓曰：「寧以此身代眾生受地獄苦，終不以佛法當人情！」²¹ 此後，

¹⁸ 《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2，《大正藏》冊 47，頁 818，上 23-26。

¹⁹ 《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17，《大正藏》冊 47，頁 883，中 16-21。

²⁰ 《佛祖綱目》卷 37 之下，《卍新纂續藏經》冊 146，頁 756，中 18-頁 757，中 4。

²¹ 《大慧普覺禪師年譜》卷 1，《嘉興大藏經》冊 1，頁 796，下 31-32。又，《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25 云：「平昔有大誓願：寧以此身代一切眾生受地獄苦，終不以此口將佛法以為人情，瞞一切人眼！」《大正藏》冊 47，頁 919，下 28-頁 920，上 1。又，卷 30 云：「寧以此身

一生弘法度眾，堅守此信念，廣破野狐師，接引參禪人，座下證悟之僧俗二眾有數十人之多，《續傳燈錄》云：「僧俗從師得法悟徹者，不啻數十人，皆有名於世；……道化一方，臨濟宗旨益振焉。」²² 由於禪宗所悟如來藏是大乘菩薩法，因此，對禪人的根性及定、慧、福德各種因緣，也須仔細觀察，乃能施設相應的機鋒來助其證悟。由於大慧所秉持「勿人情」的臨濟風骨，既不姑息假禪野狐，又能令人真悟實相，故世稱大慧禪師「中興臨濟」，如南宋元叟禪師（1255-1341）云：

大慧老人，黑暗崖照夜之火炬也，濁惡海濟人之津筏也！嘗自誓云：「寧以此身代大地眾生受地獄苦，終不將佛法當人情。」燒乃翁《碧巖》之板，揭洞山密傳之榜，排鄭尚明默照之非。其以天下至公，為無上大法施主；有祖以來，一人而已。²³

明末為霖禪師（1615-1702）總括云：

昭覺（克勤）門下得法者眾，獨著《臨濟正宗記》付大慧禪師者，以其能徹法源底，又能赤身擔荷從上佛祖慧命，不少假借。故當分座之日，即炷香為誓曰……。乃以一竹篋子、一狗子無佛性話，普接群機，天下翕然歸重，法席之盛得人之多，號為臨濟再出；正宗之付，豈徒然哉！然師所得既琦瑋，發用亦廣大，通身

碎如微塵，終不以佛法當人情！」《大正藏》冊 47，頁 941，下 12-13。

²² 《續傳燈錄》卷 27，《大正藏》冊 51，頁 654，上 2-6。

²³ 《元叟行端禪師語錄》卷 7，《卍新纂續藏經》冊 124，頁 60，中 16-頁 61，上 2。

是口，莫可攔當。²⁴

到這裡，可以說第一階段的「參禪」事畢，道眼已明、了生脫死之根源已了，累世勤修之智慧，豁然全開；久劫熏習之善根，亦浩然大行；從此以悲智雙運的禪門風骨，利濟群生去也！

三、結論：以悟為則，唯證相應

如上所論，禪門正宗幾乎一致的奉勸學人：「以悟為則，唯證相應」——學佛參禪，以證悟「第一義如來藏」為首要，若不求悟或悟錯了，不僅個人未來之成佛無望，乃至誤導他人而謗法。如大慧禪師云：

滄山自有警覺學者之言，直是痛切，曰：「研窮至理，以悟為則。」……若說得天華亂墜，不悟，總是癡狂外邊走耳。²⁵

真歇禪師云：「佛祖之燈，東西繩繩；以悟為則，唯證相應。」²⁶類似的文句，於燈錄、語錄中，隨處可見²⁷；直

²⁴ 《為霖道需禪師還山錄》卷 4，《卍新纂續藏經》冊 125，頁 961，上 16-中 4。

²⁵ 《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30，《大正藏》冊 47，頁 939，中 28-29 及頁 941，下 21-22。

²⁶ 《真歇清了禪師語錄》卷 1，《卍新纂續藏經》冊 124，頁 635，中 1。

²⁷ 《宏智禪師廣錄》卷 6：【所以道：唯證相應，相應處撥得，轉入得世，遊戲三昧，歷歷現前。】《大正藏》冊 48，頁 74，中 11-12。
《佛海瞎堂禪師語錄》卷 4：【學佛以悟為則，虛詞不入公門。】《卍新纂續藏經》冊 120，頁 977，中 17。

至近代，虛雲老和尚云：【一句話頭，參到開悟爲期。……在這時期中諸位不分晝夜，而目的是爲開悟。】²⁸ 又云：

參禪要以悟爲期，也就是說參禪最後要達到的目的就是要開悟，就是要明心見性，見性成佛。實際上，佛教所有的法門都是以開悟爲目標。《法華經》云「佛唯以一大事因緣出現於世，爲令眾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只不過其他法門不像禪宗那樣直接了當。²⁹

古今禪師爲什麼異口同聲地強調「以悟爲則」？大慧禪師云：「山僧在眾日，滄仰、曹洞、雲門、法眼下，都去做工夫來；臨濟下，則故是。後來方知道：悟，則事同一家；不悟，則萬別千差。既同一個，達磨祖師又何處有許多般差別來？」³⁰

《佛祖統紀》卷 26 永明延壽：【學者參問，指心爲宗，以悟爲則。】《大正藏》冊 49，頁 264，下 17-18。明·株宏，《禪關策進》：【但自堅凝正念，以悟爲則。】《大正藏》冊 48，頁 1100，下 20-21。【凝定身心，討箇分曉，以悟爲則。……直須卒地斷、爆地拆，方始到家。】《大正藏》冊 48，頁 1103，上 26-28。

²⁸ 岑學呂編，《民國虛雲和尚年譜》，〈1953 年上海玉佛寺解七正月 23 日開示〉，台灣商務印書館（台北），1982.5 初版，頁 217。

²⁹ 摘自《虛雲和尚年譜》http://www.wuys.com/news/Article_Show.asp?ArticleID=10666（2013/8/14 擷取）

這段話也記錄於淨慧法師：〈禪七開示〉冬月二十九日 <http://www.buddhism.com.cn/dzqk/chan/gchan/9805/cqks.htm>（2013/8/14 擷取）

³⁰ 《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18，《大正藏》冊 47，頁 887，下 2-6。又卷 14 云：【悟，則事同一家；不悟，則萬別千差。差之毫釐，失之千里，切須子細。】《大正藏》冊 47，頁 869，上 13-14。大慧此語，或

學佛爲了成佛，參禪爲了開悟，這應是一切學人、禪子的共識與目標；然而，佛法流布既久，眾生根器漸劣，於是有各種方便與弊端：一者、成佛須三大阿僧祇劫，令人聞而生怯，若非菩薩性堅固，則易轉求人天果報、二乘涅槃，或往生淨土³¹；二者、開悟須諸多福德因緣，也令人望而卻步³²，若無真善知識引導，則往往落於思惟想像、禪定境界或文字遊戲，唯是戲論卻自以爲悟。由於禪宗所悟乃「如來藏真實心」，這是唯一之不二法門；若不求悟或非真悟，必落於識陰的虛妄分別中，並由此輾轉攀緣諸法而衍生諸多差別；乃至將各宗門庭的方便施設，誤以爲所悟不同，而妄發謬論，品評禪師是非、較量禪法高下，這就完全偏離了禪宗與佛法，徒然自誤誤人，抑且毀謗賢聖。

宗門之所以不同於教下的特色，就在於以「悟」爲則，

從五祖法演借來，《法演禪師語錄》卷上：【會，即事同一家；不會，萬別千差。】《大正藏》冊 47，頁 655，下 11-12。《白雲守端禪師廣錄》卷 1：【若見得去，事同一家；若也未然，山僧不免重說偈言：諸人法眼藏，千聖莫能當；爲君通一綿，光輝滿大唐。須彌走入海，六月降嚴霜；法華雖恁道，無句得商量。】《卍新纂續藏經》冊 120，頁 410，上 14-17。袁州《楊岐方會和尚語錄》：【若知，家國安寧、事同一家；若不知，曲勞僧正度與表白宣讀，且要天下人知。】《大正藏》冊 47，頁 641，上 9-11。

³¹ 最可憐的是，惑於「藏密」之邪說，以爲三密相應可超三劫而「即身成佛」。如：索達吉《顯密問答錄》〈即身成就與三大阿僧祇劫之修行〉<http://www.jingtu.org/qlsw/page3/xmwdl/08.htm>（2013/8/13 擷取）

³² 如前所述，大慧禪師悟前，並無絕對的信心（他生後世，不失爲佛法中人），湛堂禪師也不敢保證（若了不得，便修行去，後世出來參禪）。

禪師禪子的一切言、行、心念，繞著「悟道明心」而轉——悟前，如喪考妣，因為大事未明；悟後，如喪考妣，則是眾生未度³³。悟前，致力於培植福德、修除性障、增長定力、聞熏正見，以成熟證悟之因緣；悟後，深入觀行、漸斷習氣、弘護正法、利樂眾生，以開展證悟之功德。可以說，既入禪門，任重而道遠，必以「悟」為己任，死而後不已。

針對當代禪門諸多「誤導」學人的不當施設，及由此衍生的弊病，如文字禪、默照禪，乃至參禪人錯誤的心態——這是導致「不悟」或「錯悟」的主因，大慧禪師依其深澈之證悟、靈活之智慧，及慈悲之願力、剛正之風骨，發出了嚴厲的批判，毫無人情之顧慮，既不計個人安危，亦不留他人

³³ 《宗鑑法林》卷 23：【睦州（道明）示眾：「大事未明，如喪考妣；大事已明，亦如喪考妣。」】《卍新纂續藏經》冊 116，頁 316，中 3-4。有許多法師、學者對這段警語作了各說各話的詮釋，都未能相應於禪師之意，如黃夏年，〈生死大事「明」與「不明」——陳尊宿的公案解的現代意義〉云：【了生死、斷煩惱在佛教看來是一件人生大事，……做到了逍遙自在，也就斷了生死，達到了自由自在的境界。……但是明白了生死大事，也還一樣的難受，這是因為真正達到逍遙自適的生活，是不著相的，……正確的生活態度應該是從生死裏面超脫出來，不讓生死大事左右自己。……當超越了「未明」與「已明」大事以後，人生就從不自在狀態進入一個「隨心所欲，不逾矩」的境界了，始終處在一個自由自在的逍遙自適的環境，這是一個多麼美好又多麼崇高的境界！只有到達了這一境界的人，才最終擺脫了物質生活的束縛，才能夠成為自己生活的主人。】<http://www.fjdh.com/wumin/2009/04/07263051577.html>
2006.12.17-首屆「中國佛教禪宗文化論壇」

面子，直心而說、如法而談，是即是、非即非，不容些許含混，為的是如來正法之存續與禪人慧命之護持！

大慧時代在佛門中流行的禪法，略有兩類：文字禪與默照禪。前者以解義為主，後者以坐禪為重。

如前所說，禪宗之「禪」的內涵只有一種，卻有許多附加的名稱，例如：如來禪、祖師禪³⁴、(越祖)分燈禪，或印度禪、中國禪、日本禪³⁵，或達摩禪、東山禪、牛頭禪、曹溪禪³⁶，或北宗禪、南宗禪，或臨濟禪、法眼禪、曹洞禪，或直指禪、機鋒禪³⁷、公案禪、文字禪、默照禪、看話禪，或將軍禪³⁸、

³⁴ 參見 方立天，〈如來禪與祖師禪〉，中國社會科學 2000 年第 5 期 <http://hk.plm.org.cn/gnews/20071213/2007121381147.html> (2013/8/13 擷取)

³⁵ 參見 賴永海，〈祖師禪與分燈禪—兼論中國禪與日本禪〉 <http://hk.plm.org.cn/gnews/2009127/2009127101280.html> (2013/8/13 擷取)

³⁶ 參見 顧偉康，〈禪宗六變〉 <http://www.baus-eps.org/sutra/fan-read/003/06-003.htm> (2013/8/13 擷取)

及歐崇敬，〈禪宗哲學的創造轉化—從牛頭到趙州〉，收錄於國立臺北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2007.10 編印之《第三屆中國文哲之當代詮釋學術研討會會前論文集》，頁 51-74。

³⁷ 參見 徐恒志，〈有關佛性答問〉 <http://book.bfn.org/books2/1512.htm> (2013/8/14 擷取)

釋明一，〈為憐松竹引春風〉：「從弘揚禪法的角度看禪有祖師禪、如來禪、安祥禪、生活禪等等。從修行的角度看有對治禪、直指禪、默照禪、話頭禪等等。」 <http://www.wyxx.org/churu/wlszyqf.htm> (2013/8/14 擷取)

³⁸ 信佛人，〈禪堂講話〉第二課（摘要）1996.7.31：「以古代的五宗七家來講，臨濟宗像將軍禪，曹洞宗像農夫禪，雲門宗像公卿禪，滄仰宗

老婆禪³⁹，安祥禪、自然禪、生活禪⁴⁰……林林總總都是巧立名目的施設，有些是宗派的專稱，有些是學術的分類，有些是錯誤的解讀，有些則是遊戲的稱謂，雖有這麼多以禪為名的稱謂，若就禪之實質功能，乃是證悟明心，而所證所明之心必是第八識如來藏實相心；外於此之一切談論，皆是表相臆測之言，乃至以識神光影為悟境。從古至今佛學界多落在名相上，作無謂的區分與詮釋，只成了概念遊戲。所以說：**悟，則事同一家，假名作方便；不悟，則千差萬別，執相而爭論。**今時後世一切禪子，當引以為鑑！



像帝王禪。」<http://www.masterlee.url.tw/gusam/zenroom/zenroom-02.htm>
(2013/8/14 擷取)

³⁹ 參見 郭萬平，〈赴日宋僧無學祖元的「老婆禪」〉刊於《佛教文化期刊》2008 年第 4 期，頁 40-42。(2013/8/14 擷取)

<http://www.chinabuddhism.com.cn/a/fjwh/2008.4/200804f05.htm>

⁴⁰ 參見 賴永海前註 35。

臺灣之行受戒感想

—正海居士—

出發受上品菩薩戒的日子終於到了！這天，從早上 5 點起床到晚上 12 點才躺下休息；其間，我們經過了 6 個多小時的汽車顛簸和 3 個多小時的飛機航程，終於到了我盼望已久的「佛法中國」——當今帶領大乘勝義僧團住持 釋迦世尊正法的法主所在地「寶島臺灣」。離開機場後，又經過了 1 個多小時的車程，大約在 11 點左右我們才進入旅店，而我幾乎一夜未眠，心裡頭一直在想當今法主 平實導師到底是什麼樣子？就這樣，想著想著不知不覺天就亮了。

第二天的早晨，我們去了趟臺北故宮博物院參觀了瓷器、玉器及字畫等等國寶，這些珍寶標誌著我們祖先的勤勞、勇敢和智慧，給我們後世的子子孫孫留下了珍貴的歷史紀錄。這更讓我想到了，這些數百年乃至數千年記錄著局部歷史的古物，就已經是難得的珍貴國寶了，那麼我們每個有情的如來藏從無量無數不可思議的久遠劫以來，巨細靡遺地記錄收藏著我們所造的一切業種，那該是如何的稀有難得、更不可思議的珍貴的無價之寶呢？難怪經中要稱祂是大寶、摩尼珠……。

下午 6 時許，當法主 平實導師走進九樓的第一講堂時，講經法會會場霎時鴉雀無聲，就好像是只有獨自一個人一樣，是那樣的安靜。而更讓我驚訝的，原來那麼勇猛無畏地將娑婆世界最偉大、最殊勝教化主——釋迦世尊——法脈紹繼興隆的重責大任一肩扛起的大菩薩——我們的法主 平實導師，是那麼和藹可親，是那麼慈悲善良而又平常實在！平實導師帶領大眾禮完佛後升座說法，給我們大家宣演《妙法蓮華經》〈妙音菩薩來往品〉中的開示，詳解如來藏的三德甚深妙義——世間法功德、出世間法功德、世出世間法功德，以及這集藏一切功德智慧莊嚴的不可思議如來神力。今生能夠聞熏修學 世尊正法，真要感恩 平實導師在此末法之際，給我們指明佛法的正覺之道，並加持我們堅固信力、增上慧力、累積福德；大善知識出現於世，不僅能救護廣大眾生遠離種種惡邪見，更能利益 世尊遺法弟子得以因為真善知識教授之正知正見的熏習與實踐，迅速悟入三乘菩提。我們只要精進用功，即得藉此娑婆世界之各種堪忍逆境因緣，以及修學正法、護持正法、弘揚正法之功德，而於菩薩道上能夠不斷地精進修行，去消除性障、具足知見、累積福德，就有因緣開悟明心發起般若智慧，成為真見道的菩薩，這才是 平實導師所開示長劫入於短劫的修行正道，而且悟後於佛菩提道上更要努力精進求上，一步一步次第前進，並且要漸次斷除我們自己的習氣種子邁向佛地。

第三天開始，是學習菩薩戒內容的戒相課程。這天早上，我是走樓梯上到九樓的第一講堂，我也才知道，原來在每一個樓層，都有義工菩薩們引導，並且——向來受戒的師兄、師姊

們問訊，我也一一向他們回敬問訊，互道：「阿彌陀佛！」義工菩薩們用他們辛勤的汗水，不但給我們一個乾淨整齊的學習環境，更給了我當菩薩原來是這麼美好的體認，義工菩薩們是那麼善良而又熱情地歡迎著我們每一位從內地趕來，求受此千佛大戒的新戒菩薩戒子，顯現出在世尊正法薰陶下的菩薩們，對待一切眾生不分人種國籍、身分地位，發願在此娑婆世界，以最莊嚴、最清淨的身口意行，持守菩薩戒律饒益一切有情。

授課的親教師是張正園老師，見面的第一句話就是「歡迎菩薩們回家！」接著就巨細靡遺而緊湊地開示菩薩戒的精神與內涵，讓我們能夠對菩薩戒有如實的理解與信受，下面就略述自己聽聞學習課程及受戒的心得與感想。

首先，持戒要以赤誠之心來受持，雖然往世必定是曾因無明而造作種種的不善業，但在此世有幸遇到了大善知識的菩薩摩訶薩住世（也就是法主 平實導師）傳授上品菩薩戒，能親承這難值難遇的殊勝法緣，也是因為我們往世有累積廣大福德的因緣。戒是導引善淨身口意行的基礎，戒法能清淨我們的心地，戒法是一切功德的根本。受持菩薩戒法可以有兩種可愛的異熟果報，一是未來世可享受諸天的快樂，二是可得佛菩提之樂；智者應求佛菩提之樂，不求生天之樂。菩薩戒是一切諸佛之本源，是菩薩之根本、三世諸佛的搖籃，菩薩道行者要以戒為師，受戒之後，身、口、意不造作惡業，藉由外在戒相的持守而向內修除心性的染汙，漸除貪、瞋、癡三毒，降伏種種攀緣，增長自己的定力和智慧。菩薩戒是心地戒，而其根本就在於利他，也就是以利益一切有情為出發點。而建立十重戒也是緣於

不侵損惱害眾生的這個宗旨，來防範身口意造作惡業，令學戒的菩薩身業遠離殺生、偷盜、邪淫；口業遠離大妄語、說四眾過、自讚毀他、謗三寶；乃至能更積極的去利益一切有情，故而建立不酤酒、不故瞋、不故慳等，如是成就自利利他的菩薩功德。因此，我以後在道場和各種場合，說話都要特別地小心才好，默默地作、精勤地修，努力培植自己的福德資糧，將不好的習氣種子漸漸地修除，讓心地漸漸轉為清淨，心地清淨之後福德智慧也就會快速增長。

聽聞十重戒的內容之後，接著由親教師楊正旭老師給我們講解四十八輕戒。老師先以「尊師重道續法脈，溫良謙恭利眾生」這兩句話為例，說明要調伏三業、遏制三毒，決不能輕慢師長，不能生憍心、慢心、癡心、瞋心，若生如是等心那就違犯了菩薩戒；又如飲酒、食肉、食五辛也都是犯戒，若有違犯菩薩戒的事情發生，就要至心發露懺悔，自責己心、後不復作。在這幾天的課程中，每到課程休息的空檔，講堂就會安排已受菩薩戒的前輩菩薩來聽懺作證，讓新戒的菩薩戒子們能夠在佛菩薩聖像前對菩薩眾至心懺悔消除罪業，以清淨身心才能圓滿得受上品菩薩戒之戒體。另外還施設方便，讓曾違犯未悟言悟、未證言證之大妄語業的同修，能夠有因緣對大眾公開懺悔大妄語的罪業。

正式受戒的前一天，上午參觀祖師堂，並且聽聞白老師的開示：受戒以後，要經常在佛前至誠地發露懺悔，包括自己一切不清淨的起心動念，以及無始以來的貪、瞋、癡習氣，從身、口、意業所造的一切不善行，都要在佛前發露懺悔。不論是深

重的惡不善習氣，乃至因無明所障而造下五逆十惡等極重罪業，使得今生以及過去無量生中的父母、師長、兄弟、姊妹、配偶、子女及諸親眷屬，受到傷害、身心不得安寧……，都要不斷地在佛前至誠責心懺悔；並祈求佛菩薩的加持，使我們能夠滅罪消愆、增長福慧。

我們求受上品千佛大戒的日子終於到了，莊嚴而隆重的傳戒大典開始，法主 平實導師菩薩摩訶薩給我們傳授上品菩薩戒時，為求戒者讀誦解說菩薩戒及戒相。《梵網經》所開示的十重戒：不殺人、不偷盜、不邪淫、不妄語、不酤酒、不說四眾過、不自讚毀他、不故瞋、不故慳、不毀謗三寶，如是十種都是重戒，另外還有四十八輕戒；不論戒罪輕重，若有違犯速當在佛前依所犯罪業輕重，或責心懺悔，或對首懺悔，或於大眾前發露懺悔；還應如法如律舉行布薩，以使自己的作意長住於菩薩淨戒中，以此善淨意樂長養善根，方能不退轉於菩薩行列。

受了上品菩薩戒，若不違犯七逆十重即能生生世世不失戒體，故說受持菩薩戒乃盡未來際受，因此受持菩薩戒後生生世世雖有犯戒，只要如法懺悔滅罪就不會失戒，因為菩薩戒有受法而沒有捨法。受戒後若能清淨持戒嚴持不犯者，則不會受四種魔的擾惱，四種魔即是天魔、五陰魔、煩惱魔及死魔；受菩薩戒即入菩薩數中，不僅可以越過三劫生死大苦，並能幫助行者早證佛菩提果乃至成佛，而且盡未來際戒體都不會失壞。

如今弟子已得上品菩薩戒，誓願盡未來際：**嚴守佛戒，行菩薩道，救護衆生，護持正法，跟隨真善知識修學正法，**

生生世世追隨法主 平實菩薩摩訶薩弘揚佛法，與正覺同修會的菩薩們早日共成佛道！

菩薩戒子 正海 合十頂禮





公開聲明

緣由： 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
禪宗正法。」

說明： 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
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
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
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
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
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
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
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
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
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
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
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
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為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也都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 聲 明 ～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此聲明，以正視聽。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為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為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鑒

佛子 蕭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眞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遮」與「有遮」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真實身分；無遮者則不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前仍需宣示其真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名、電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場地……等事宜；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地址，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污 龍樹菩薩令名。如是隱藏身分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劣語等寡廉鮮恥之不理性言語行爲，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屬於強辭奪理行爲，則必玷污 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爭論？可見彼等諸人只是藉此行爲，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

爲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爲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間屆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通電話告知取消之理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令眾週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以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不負責任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

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所一向樂為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為禱！

佛子 **蕭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 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 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戮力於 21 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 世尊正道。經過近 20 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 如來所說涅槃真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臺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 DVD 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合 DVD 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人對真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www.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九輯的訪談系列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一、《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ototp.a/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pinpai.china.com.cn/fangtan/20140715/26_5493548.html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v.youku.com/v_show/id_XNzQyMjU0NTMy.html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圓**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topics.gmw.cn/2014-09/01/content_12954428.htm（光明網）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25.htm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18.htm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2/content_7690924.htm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题，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余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文化。時間：2015-3-12

http://fangtan.china.com.cn/2015-03/12/content_35036368.htm（中國網）

http://tv.cnr.cn/xwsx/20150527/t20150527_518659894.html（央廣網，即中央人民廣播電台）

七、《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

新華網於中央統戰工作會議期間播出的「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特別報導，張公僕董事長及陸正元老師分享佛法瑰寶。

http://news.xinhuanet.com/video/2015-05/18/c_127813077.htm

八、《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

中國網「公益中國」報導正覺同修會「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之特別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8/07/content_8139102.htm

九、《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九》

年代電視台「發現新台灣」採訪正覺教育基金會之訪談節目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1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2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1





佈告欄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美國與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

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
勸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佈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
冒稱為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為平實導師
早期所度弟子，皆偽稱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為悟，亦自稱所
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
謊稱為平實導師好友，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
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
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
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
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
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
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為大妄語
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尚
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
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
顯然他們尚無慧眼——確實尚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
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
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平
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
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世尊所說仍存疑
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
正法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為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

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會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post.enlighten.org.tw/> 網址訂閱。若讀者欲閱覽以前各期之《正覺電子報》，可以連結至「成佛之道」網站 <http://www.a202.idv.tw/> 點選正覺電子報合輯讀取。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為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4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16 年下半年禪淨班，已於十月下旬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各禪淨班開課三個月內仍可報名。

本會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知見。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新班開課時間：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8、19；二樓 20、21），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16/10/21(週五)、2016/10/24(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五晚上 19:00～21:00、每週一晚上 19:00～21:00。歡迎擇一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縣桃園市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16/10/21(週五)**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五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電話：03-5724297，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16/10/22(週六)**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六上午 9:00～1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16/10/21(週五)**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五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講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講經時間：自 2014/10/28 起每週二晚上 18:50～20:5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的講經 DVD。**2016/10/21(週五)**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五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30～20: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16/10/21(週五)**新開設的禪

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五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下午 14:00~17:00、雙週六下午 16:30~19:30。2016/10/24(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尚可接受報名插班。時間為：每週一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香港講堂： ☆ 已遷移新址 ☆

九龍觀塘，成業街 10 號，電訊一代廣場 27 樓 E 室。(觀塘地鐵站 B1 出口，步行約 4 分鐘) 電話：(852) 23262231。英文地址：Unit E, 27th Floor, TG Place, 10 Shing Yip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禪淨班：雙週日下午班 14:30-17:30，已經額滿，不再受理報名。

《妙法蓮華經》詳解：平實導師講解。以台北正覺講堂所錄DVD放映，自 2016 年 11 月起調整為每週六 19:00-21:00 播放；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原於洛杉磯市東方約 16 英里 (20 公里) 處華人聚集聖蓋柏谷 (San Gabriel Valley) 之工業市，已遷往新地址：825 S. Lemon Ave, Diamond Bar, CA 91789, U.S.A。電話：909-595-5222 & (626) 454-0607。共修時間：週六上午 10:00~下午 17:30。自 2016/10/1 起，每週六下午 13:00~15:00 播放台北講堂講經所錄製之

《佛藏經》DVD。2015/1/10（週六）開設之禪淨班，隨時接受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下午 15:30~17:30。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組；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省每週二晚上講經時間——目前 平實導師開始講授《佛藏經》：自 2013/12/17 開講，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種性學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聽講。

詳解 釋迦世尊於《佛藏經》中所開示的真實義理，更爲今時後世佛子四眾，闡述 佛陀演說此經的本懷。真實尋求佛菩提道的有緣佛子，親承聽聞如是勝妙開示，當能如實理解經中義理，亦能了知於大乘法中：如何是諸法實相？善知識、惡知識要如何簡擇？如何才是清淨持戒？如何才能清淨說法？於此末法之世，眾生五濁益重，不知佛、不解法、不識僧，唯見表相，不信真實，貪著五欲；諸方大師不淨說法，各各將導大量徒眾趣入三塗，如是師徒俱堪憐憫。是故，平實導師以大慈悲心，用淺白易懂之語句，佐以實例、譬喻而爲演說，普令聞者易解佛意，皆得契入佛法正道，如實了知佛法大藏。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

至第四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為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第六講堂在地下一樓、二樓，為開放式講堂，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自 2014/10/07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已經開放第五講堂，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將來第五講堂若已滿坐，再開放第六講堂（地下二樓）。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皆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 DVD 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佛藏經》，再次演示「此經」深妙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一第八識如來藏一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 七、台北講堂將於 2017/2/12（日）上午 08:5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 八、台北、新竹、台中講堂於 2017/3/12（日）& 台南、高雄講堂於 2017/3/5（日）上午 09:00 將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 九、2017/1/21（週六）～2017/2/3（週五）為本會年假，全部共修課程均暫停，2017/2/4（週六）恢復共修。新春期間正月初一～初七 9:00～17:00 開放台北講堂；大溪禪三道場(正覺祖師堂)為正月初一～初三 9:00～17:00，方便會員供佛、祈福及會外人士請書。
- 十、2017/1/28 正月初一上午 9：00 台北、台中、台南、高雄各講堂將同時舉辦《金剛經》法會及拜願，歡迎同修及眷屬攜伴參加。
- 十一、2017 年上半年禪一日期，台北講堂 1/22、2/5、2/19、2/26、3/5、3/19，共 6 次。桃園、新竹、台中講堂為：2/19、3/19，各二次；嘉義講堂為：2/19；台南、高雄講堂為 2/19、4/2，各二次。以上各講堂禪一日期均為週日，從 2017/1/2（週一）開始接受學員在各班櫃台知客處報名。
- 十二、2017 年上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4/7（週五）～4/10（週一）舉行，第二梯次於 4/14（週五）～4/17（週一），第三梯次於 4/28（週五）～5/1（週一）舉行；2017/1/2

(週一) 開始接受會員報名，2017/2/7 (週二) 報名截止，2017/3/27 (週一)、2017/3/30 (週四)、2017/4/1 (週六) 開始郵寄禪三錄取通知。

十三、2017 年上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為：1/28、1/29、1/30、3/5、5/6、5/7。(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為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眾不在此限。)

十四、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 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 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為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為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十五、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為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

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六、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七、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的真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導師一一詳細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古即有「自從一讀《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早日到中土來，直至命終，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古德欣慕企盼如是。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為

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悟菩薩都難以窺其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真偽。現今而論，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項目研究，都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法撼動此經真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 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盡的菩薩位次，各為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是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畫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陰盡」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八、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

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二十、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1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二十一、黃正偉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3 月 1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

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為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二十二、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三、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

二十四、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

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五、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4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亦於 2010 年 4 月初出版，定價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凡夫及二乘聖人所不能實證之大乘別教般若菩提——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現今末法之世，並非只有極少數人能聞、能證，您若願意修學，也一樣有證悟的機會；今摘錄本會郭正益老師以及前現代禪副宗長張志成等人所撰寫的親證如來藏之見道報告，以及一篇本會已經七年未見的眼見佛性報告，總計二十一篇；以此見證宗門正法仍然絲縷不絕，而且正在廣利學人，以利菩薩心性的學人發起求悟般若實相之大信心。這些已經見道的學員們，遍於社會各階層中，都能不受學歷限制，所悟悉皆相同無謬，已證明法界實相之證悟不因學歷高低、更不因世俗身分地位差異而有不同，更為末法時代求悟般若之學人指出光明的正途。本書中的二十一篇報告，敘述各種不同的見道因緣與過程，是參禪求悟者必讀之佳作。

二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要旨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

證聲聞初果；嗣後修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八、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已於 2013/08/31 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曲迦葉童女為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已於 2013/11/30 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

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為；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諸書尚未說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三十、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考慮印書、流通成本的增加，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三十一、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共二十五輯，本書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3/12/17，歷經二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利益今時後世廣大的學人；第十一輯將於 2017/1/31 出版，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區分為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中，是故最後的圓教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有一佛乘；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為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

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為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為曠古未有之大說也。

三十二、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三十三、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

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該開示內容並無講稿，乃是當場本於慈悲智慧發自深心而說。經同修們錄音整理為文字檔，已刊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平實導師→導師行誼→四川超薦法會主法和尚開示」欄中，亦可一睹。

三十四、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教育部相關網站——網址：

<http://140.111.34.73/Content.aspx?Category=Resource>

點選「3-3 捐款」中，可見到「莫拉克風災民間捐贈校園重建資源彙整表」，網址：

http://140.111.34.73/doc/administration/Resource/res3_3.htm

三十五、自 2012 年起，每年的歲末寒冬，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今年（2016 年）已經是連續第五年，分別在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市、台中市、彰化縣田中鎮、員林市、嘉義縣市、台南市、高雄市等，全台十大縣市擴大辦理雪中送炭活動，總計發放現金紅包的金額達到新台

幣八百萬元。幫助獨居老人、低收入戶和清寒學生等，實際受惠者接近 5600 人。活動當天除了發放現金紅包之外，還贈送精緻的點心或民生用品，希望大家都能感受到正覺的愛心與溫暖，並特別在活動中演出教育短劇以及有趣的相聲，在寓教於樂之中提醒民眾們，小心不要被一些打著宗教幌子的惡人騙財騙色甚至人財兩失。正覺兩會未來也會考慮逐年增加經費及發放的地區，希望透過救助弱勢族群的雪中生炭活動，能使更多的民眾受惠，感受到社會大眾的愛心與溫暖。詳情請見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三十六、《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連結至第二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三十七、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花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勩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團法八台
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爲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 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16/11/11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
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
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期限。(2007 年起，每冊附贈
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 (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 10 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
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
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
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
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函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
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
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 (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岳靈犀) 著 流通價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

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3.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3.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張志成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5.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26.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27.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28.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29.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 15 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30.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31.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倬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32.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33.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等人著 200 元

34.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35.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 9 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36. **空行母**——性別、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坎貝爾著 呂艾倫中譯 售價 250 元
37. **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38.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39.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
平實導師述 每冊 300 元
40. **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41. **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42. **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 400 元
43.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44. **真心告訴您**——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250 元
45.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爲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46. **佛法入門**——迅速進入三乘佛法大門，消除久學佛法漫無方向之窘境
○○居士著 將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售價 250 元
47. **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48.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五輯 每輯 300 元
已於 2015/05/31 起開始出版，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49. **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定價 150 元

50. **廣論三部曲** 郭正益老師著 定價 150 元
51. **真心告訴您(二)—達賴喇嘛是佛教僧侶嗎？**
—補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300 元
52. **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53. **末法導護—對印順法師中心思想之綜合判攝** 正慶老師著 書價未定
54. **菩薩學處—菩薩四攝六度之要義** 陸正元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55. **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56.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7.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58.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孫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9.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0. **佛藏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1. **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62.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63. **解深密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64. **成唯識論略解** 平實導師著 五~六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65.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66.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67.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 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68.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9.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0.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1.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2. **涅槃**—論四種涅槃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3.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4.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5.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6.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7.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8.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9.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0.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1.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2.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 聲 明 ★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總經銷：飛鴻 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3158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501 之 9 號 2 樓

Tel.02-8218-6688（五線代表號）

Fax.02-8218-6458、8218-6459

零售：

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6 樓之 4 台電大樓對面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中正路 117 號
4. **桃園市縣**：誠品書局 桃園市中正路 20 號遠東百貨地下室一樓
金石堂 桃園市大同路 24 號 金石堂 桃園八德市介壽路 1 段 987 號
諾貝爾圖書城 桃園市中正路 56 號地下室
墊腳石文化書店 中壢市中正路 89 號 御書堂 龍潭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縣**：大學書局 新竹建功路 10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信義街 68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中央路 229 號 5 樓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力行二路 3 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新竹中正路 38 號
6. **台中市**：瑞成書局、各大連鎖書店。
詠春書局 台中市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局 霧峰中正路 1087 號
7. **彰化市縣**：心泉佛教流通處 彰化市南瑤路 286 號
員林鎮：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中山路 2 段 49 號 (04-8338485)
8. **台南市**：博大書局 新營三民路 128 號 藝美書局 善化中山路 436 號
宏欣書局 佳里光復路 214 號
9. **高雄市**：各大連鎖書店、瑞成書局
政大書城 三民區明仁路 161 號 政大書城 苓雅區光華路 148-83 號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明儀書局 三多四路 63 號
青年書局 青年一路 141 號
10. **宜蘭縣市**：金隆書局 宜蘭市中山路 3 段 43 號
宋太太梅鋪 羅東鎮中正北路 101 號 (039-534909)
11. **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台東市博愛路 282 號
12. **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飛鴻公司

13.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

旺角店：香港九龍旺角西洋菜街 62 號 3 樓

電話：(852) 2390 3723 email：luckwinbooks@gmail.com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luckwinbs@gmail.com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JKB118@188.COM

14.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5.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書籍簡介、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飛鴻 網路書局 <http://fh6688.com.tw>

附註：(1) 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十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四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八天中一定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十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 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

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 **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 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 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1. **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JKB118@188.COM
2. **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

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
<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中國網採訪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訊息：

[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
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

<http://pinpai.china.com.cn/>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5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27cm 寬21cm 高7.5cm 重2.8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長26.5cm×寬19cm) 回郵 40 元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5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2.菩薩正道—回應義雲高、釋性圓…等外道之邪見 正燦居士著 回郵 20 元
- 13.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4.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5.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35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16.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7.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5 元
- 18.燈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19.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圓老師著 回郵 35 元
- 20.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5 元
- 21.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25 元
- 22.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35 元
- 23.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 第一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24.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釋正安法師著 回郵 35 元

25. **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26. **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30 元
27. **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25 元
28. **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29. **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25 元
30. **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安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31. **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32. **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5 元
33. **遠惑趣道 (一)**—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一輯 回郵 20 元
34. **遠惑趣道 (二)**—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二輯 回郵 20 元
35. **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10 元
36.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 (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
 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
 關，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
 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25 元)
37.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 (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
 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
 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
 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
 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
 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35 元)
38. **佛藏經** 燙金精裝本 每冊回郵 20 元 正修佛法之道場欲大量索取者，
 請正式發函並蓋用關防寄來索取。 (2008.04.30 起開始敬贈)

- 39.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0 元
- 40.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0 元
- 41.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42.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25 元
- 43.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4.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5.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6.一貫道與開悟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7.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 回郵 10 元
- 48.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 回郵 25 元
- 49.邪箭譬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30 元
- 50.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51.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52.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 法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的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及「[成佛之道](#)」網站中，若住在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之贈閱書籍者，可以於本網站閱讀及下載。讀者亦可於「[正智書香園地](#)」中，下載**正覺電子書**或於網站中的「[讀者服務](#)」頁面查詢購書通路，向各大書局請購正智出版社所出版的書籍。

****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正覺電子報

發行：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組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post.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香港講堂 (852) 2326-2231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

(909) 595-5222 & (626) 454-0607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17 年 1 月 24 日 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 7000 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思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

